

股票代號：3432



台 端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民 國 112 年 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6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http://www.taitwun.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劉美惠

職稱：資材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angelarliu@taitwun.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淑真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jennychang@taitwu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本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11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黃堯麟、莊文源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twun.com>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2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7
肆、募資情形	28
一、資本及股份	2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1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1
伍、營運概況	33
一、業務內容	3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39
四、環保支出資訊	39
五、勞資關係	39
六、資通安全管理	40
七、重要契約	41
陸、財務概況	4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42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4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4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4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47
一、財務狀況	47
二、財務績效	47
三、現金流量	4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4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48
六、風險事項	48
七、其他重要事項	51
捌、特別記載事項	5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5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54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2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14,895	79	14,273	86
其他	4,037	21	2,294	14
合 計	18,932	100	16,567	100

2.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14,467	82	14,163	90
其他	3,073	18	1,571	10
合 計	17,540	100	15,734	100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112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8,932	16,567	(2,365)	(12)
營業成本		14,168	11,267	(2,901)	(20)
營業毛利		4,764	5,300	536	11
營業費用		29,433	33,635	4,202	14
營業淨損		(24,669)	(28,335)	(3,666)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38,351)	8,686	1,447,037	101
稅前淨損		(1,463,020)	(19,649)	1,443,371	99
所得稅 (利益) 費用		(122,780)	1,970	124,750	102
本期淨損		(1,340,240)	(21,619)	1,318,621	9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一、營業收入及成本減少：主要係因部分客戶產品銷售量減少而減少對本公司連接器採購，致營業收入及成本減少。
- 二、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期連接器銷貨平均單位成本降低，致產生有利之銷貨價差，致營業毛利增加。
- 三、111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為損失，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海外基金評價損失所致。

2.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7,540	15,734	(1,806)	(10)
營業成本		14,337	12,682	(1,655)	(12)
營業毛利		3,203	3,052	(151)	(5)
營業費用		25,335	29,584	4,249	17
營業淨損		(22,132)	(26,532)	(4,400)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40,888)	6,883	1,447,771	100
稅前淨損		(1,463,020)	(19,649)	1,443,371	99
所得稅(利益)費用		(122,780)	1,970	124,750	102
本期淨損		(1,340,240)	(21,619)	1,318,621	9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主要係因部分客戶產品銷售量減少而減少對本公司連接器採購，致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					
二、111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為損失，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海外基金評價損失所致。					

(四)研究發展狀況：整合兩岸研發資源，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二、11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本公司將整合集團資源，持續各項電子產品及其他領域產品之研究發展。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新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預計未來產品之出貨情形。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開發新產品，強化委外管理，尋找策略合作對象，以增加經營績效。

本公司業經 113 年 4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完成第一次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改善財務結構，並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未來將與策略性投資人共同開發多元類別產品與客戶，例如：因應全球運輸工具電動化及無碳化趨勢，預計策略性投資人將協助本公司建立電動二輪車事業群，藉由跨足電動微型機車及電動輕型載具領域，以加速改善公司的營運。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公司發展策略：研發新產品，並開發國際貿易業務，拓展海外市場；調整最適營運規模並強化委外管理，以增加經營效率。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產業環境變化快速，各項產品生命週期也越來越短，市場競爭激烈，除必須提昇成本價格優勢，亦要尋求產品的差異化，以降低競爭環境

的衝擊。

- (三)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審慎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四)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變化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亦將影響公司營運獲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貳、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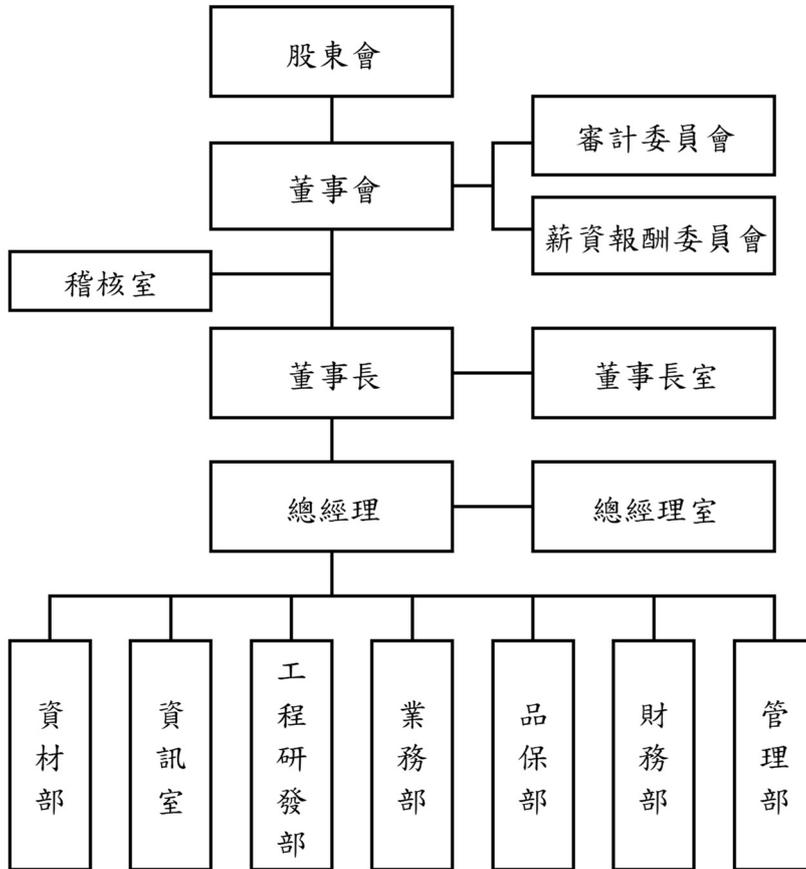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77年5月24日

二、公司沿革

日期	紀	要
77年	●設立台端興業有限公司，設立時資本額為100萬元。	
78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板橋市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	
80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貴陽街。	
84年	●本公司由台端興業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現金增資14,000仟元。 ●購買不動產以擴建龜山沖壓廠，並將總公司遷址至龜山鄉龍校街。	
86年	●辦理現金增資35,000仟元。	
87年	●辦理現金增資50,000仟元。 ●購買不動產以增建龜山廠原物料及成品倉，並導入品質管理制度。	
89年	●辦理現金增資90,000仟元。	
90年	●開發完成FLASH MEMORY CARD 專用連接器。 ●取得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專利。	
91年	●通過NSFISR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轉投資設立大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取得美國UL 產品認證。 ●開發完成CARD READER CONNECTOR。	
92年	●辦理現金增資160,000仟元。 ●購買不動產以建立泰山塑模廠，達成完整之全製程垂直整合目標。 ●購買不動產以成立中和企業營運總部，總公司並由龜山鄉龍校街遷址至中和區中正路。 ●擴大業務部組織規模，正式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及開發OEM 代工市場。 ●加入SD 協會。 ●轉投資設立大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開發完成BOARD TO BOARD CONNECTOR。 ●開發完成PEN DRIVER CONNECTOR，並完成USB 協會認證。 ●開發完成HDMI CONNECTOR，正式切入DIGITAL TV PLASMA DISPLAY 及LCD 市場。	
93年	●完成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並通過XD 協會產品認證(AB-FA 0009)。 ●股票公開發行。	
94年	●完成HDMI&DVI 開發。 ●完成3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及4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 ●完成EXPRESS CARD 及MINIPCI 開發。	
96年	●轉投資設立大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處分泰山塑模廠，將生產產能逐步統一集中至大陸昆山廠，以期就近服務客戶。	
97年	●辦理現金增資30,000仟元。 ●處分龜山沖壓廠。	
98年	●辦理現金增資20,000仟元。 ●股票登錄興櫃櫃檯買賣。	
99年	●辦理現金增資48,000仟元。 ●辦理現金增資56,260仟元。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101年	●為簡化投資架構，於100年12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為存續公司。	
103年	●員工行使認股權增資9,600仟元。	
107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於107年4月10日出售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00%股權，以間接轉讓「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100%股權。	
112年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銷除普通股股份305,860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60,000仟元。	
113年	●辦理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62,300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董事長室	1.負責集團策略之整合及規劃。 2.負責公司專利權及相關法務事宜。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1.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品保部	ISO 品質系統規劃及維護、檢測工程及技術之支援、員工品質教育之訓練。
資訊室	負責資訊管理相關業務。
資材部	生產安排與控制、原物料採購、委外加工、倉庫管理等相關業務。
工程研發部	1.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等規劃與執行。 2.協助生產單位改善品質及生產能力。 3.產品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
管理部	1.總務、人事等相關行政業務之規劃執行。 2.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3.保險/保全等業務之評估與管理。 4.負責公司股務事宜。
財務部	1.綜理公司財務等相關事宜。 2.負責統合公司會計相關業務。
業務部	負責國內、國外業務行銷、市場調查、行銷策略研訂、銷售企劃之執行、客戶諮詢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3年4月29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有 比率 (%)	股數	持有 比率 (%)	股數	持有 比率 (%)	股數	持有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樂堯	男 61-70歲	111.06.27	3	84.08.30	9,707,037	14.58	5,248,150	12.43	3,087,042	7.31	-	-	宜蘭高中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兼 研發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協理 董事/ 總經理	劉美惠 林樂賢	配偶 二親等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樂賢	男 51-60歲	111.06.27	3	97.06.25	566,901	0.85	306,497	0.73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特別助理	台端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公司董事 酷堤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長/ 研發長 協理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賜玉	男 61-70歲	111.06.27	3	105.06.28	74,448	0.11	40,250	0.09	28,356	0.07	-	-	祐德高中電工科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詩涵	女 31-40歲	111.06.27	3	111.06.27	1,871,171	2.81	1,011,656	2.39	-	-	-	-	University of Texas at Dallas MS in Marketing 樂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美詩樂(股)公司董事長	樂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研發長 協理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林大鈞	男 41-50歲	111.06.27	3	108.06.10	-	-	-	-	-	-	-	-	中央大學高階企管所碩士 首利實業(股)公司財務長 豐實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首利實業(股)公司財務長、 豐實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曉琪	女 41-50歲	111.06.27	3	108.06.10	-	-	-	-	-	-	-	-	台北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 師	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 師	-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曹正哲	男 51-60歲	111.06.27	3	111.06.27	-	-	-	-	-	-	-	-	Pacific Western University MBA 富瑞行銷顧問(有)公司副 總經理	富瑞行銷顧問(有)公司副 總經理	-	-	-	-	-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註2：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林樂堯		本公司創辦人，具有電子產業經營、研發及領導管理逾30年經驗，現任本公司董事長與研發長。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無
董事 林樂賢		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具有電子產業經營、業務及領導管理逾20年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無
董事 陳賜玉		具有5年以上之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無
董事 林詩涵		具有5年以上之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	無
獨立董事 林大鈞		畢業於中央大學高階企管所碩士，現任首利實業(股)公司財務長，具有5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專精於企業財務會計及產業規劃。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此情事。	無
獨立董事 蔡曉琪		畢業於台北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擁有會計師專業證照，現任誠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具有5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專精於企業財務及會計事務。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無。 3.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此情事。	無
獨立董事 曹正哲		畢業於Pacific Western University MBA，現任富瑞行銷顧問(有)公司副總經理，具有5年以上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工作經驗，專精於企業行銷業務及領導管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無。	無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電子、資訊科技及財會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營業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項目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與技能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年齡	具有員工身分	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能力	
董事	林樂堯	ROC	男	61-70	√	-	√	○	√	√	√	√	
	林樂賢	ROC	男	51-60	√	-	√	○	√	√	√	√	
	陳賜玉	ROC	男	61-70	-	-	√	○	√	√	√	√	
	林詩涵	ROC	女	31-40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大鈞	ROC	男	41-50	-	5年	√	√	√	√	√	√	
	蔡曉琪	ROC	女	41-50	-	5年	√	√	√	√	√	√	
	曹正哲	ROC	男	51-60	-	2年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 ○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3屆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 A. 本公司第12屆董事會7名董事成員(含3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擁有資訊電子產業經驗者為林樂堯董事長、林樂賢董事、陳賜玉董事、林大鈞獨立董事；而所有董事均具備經營所需之會計財務分析能力並有實際公司經營管理或專業執業等經驗。
- B.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10年，其中3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在5年以下，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3屆。董事成員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3名獨立董事43%；2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29%。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1名董事年齡位於31-40歲、2名董事年齡位於41-50歲、2名董事位於51-60歲及2名董事位於61-70歲。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1位女性成員之董事及1位女性成員之獨立董事，女性董事占比達29%，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 C. 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載明之標準。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設有獨立董事3名及佔全體董事成員43%。

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本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

本公司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本公司林樂堯董事及林樂賢董事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林樂堯董事及林詩涵董事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佔董事43%)。

本公司一直認為，董事的獨立性須按實質的情況判斷。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相關董事能否持續為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的問題、表達的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以及在董事會內外的言行舉止是否適當。本公司獨立董事的行為，在適當的情況下均能符合期望，展現以上特質。經考慮本部分載述的所有情況後，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全體董事及相關個人簡歷，包括(如有)成員之間的關係，請參閱年報第6頁及公司網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29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樂賢	男	101.02.03	306,497	0.73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公司董事 臨堤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研發長 協理	林樂亮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	
研發長	中華民國	林樂亮	男	109.03.12	5,248,150	12.43	3,087,042	7.31	-	-	宜蘭高中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兼研發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總經理 協理	林樂賢 劉美惠	二親等 配偶	-	
資材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劉美惠	女	77.01.01	3,087,042	7.31	5,248,150	12.43	-	-	天仁工商綜商科 台端興業(股)公司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公司董事長	研發長 總經理	林樂亮 林樂賢	配偶 二親等	-	
財務部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淑真	女	97.11.19	92,617	0.22	-	-	-	-	中興大學企管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新日興(股)公司經理	-	-	-	-	-	-
稽核室 經理	中華民國	林建興	男	95.04.21	25,454	0.06	-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東雅電子(股)公司經理	-	-	-	-	-	-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執行業務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林樂堯	50	50	-	-	-	-	2,605	2,605	-	-	2,655	2,655	-12.28%	-12.28%	無
董事	林樂賢	50	50	-	-	-	-	2,839	2,839	-	-	2,889	2,889	-13.36%	-13.36%	無
董事	陳賜玉	50	50	-	-	-	18	-	-	-	-	68	68	-0.31%	-0.31%	無
董事	林詩涵	50	50	-	-	-	18	-	-	-	-	68	68	-0.31%	-0.31%	無
獨立董事	林大鈞	50	50	-	-	-	42	-	-	-	-	92	92	-0.43%	-0.43%	無
獨立董事	蔡曉琪	50	50	-	-	-	42	-	-	-	-	92	92	-0.43%	-0.43%	無
獨立董事	曹正哲	50	50	-	-	-	42	-	-	-	-	92	92	-0.43%	-0.43%	無

註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與一般董事並無重大差異，故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與一般董事相同，請參閱年報第12頁之說明。

註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全體監察人於111.06.27卸任。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之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林樂賢	2,645	2,645	-	-	194	194	-	-	-	-	-	2,839	2,839	2,839	-13.13%	-13.13%	無
研發長	林樂堯	2,421	2,421	-	-	184	184	-	-	-	-	-	2,605	2,605	2,605	-12.05%	-12.05%	無

(四)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之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林樂賢	2,645	2,645	-	-	194	194	-	-	-	-	-	2,839	2,839	2,839	-13.13%	-13.13%	無
研發長	林樂堯	2,421	2,421	-	-	184	184	-	-	-	-	-	2,605	2,605	2,605	-12.05%	-12.05%	無
協理	劉美惠	1,610	1,610	95	95	119	119	-	-	-	-	-	1,824	1,824	1,824	-8.44%	-8.44%	無
協理	張淑真	1,420	1,420	88	88	106	106	-	-	-	-	-	1,614	1,614	1,614	-7.47%	-7.47%	無

註：本公司經理人共計上表4人。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113年分派112年員工酬勞)：無此情事。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117	-0.01	512	-2.37	117	-0.01	512	-2.37
監察人酬金	15	-	-	-	15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5,659	-0.42	5,444	-25.18	5,659	-0.42	5,444	-25.18
稅後純損	(1,340,240)	-	(21,619)	-	(1,340,240)	-	(21,619)	-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嗣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董事會訂定董監報酬及酬勞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如下：

對象	董事報酬	固定車馬費	董監酬勞
全體董事 (含獨立董事)	每月 1 萬元	每次 3 仟元	董事及監察人各為一個基點。董監事個人基點除以參與分配之全體董監總基點，再乘以經股東會通過之該年度董監酬勞總金額。

(3)本公司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等酬金之程序，係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員工績效評估辦法等規定辦理。董事報酬，除參酌績效評估結果外，另依據公司章程第36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並得給付相當之交通費或其他津貼。本公司總經理等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則依據相關薪資報酬給付辦法之規定，並參酌經理人之個人工作表現及目標達成情形、對公司整體貢獻度及未來風險關聯合理性等因素，並考量公司近年經營績效及同業薪資水準等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薪資報酬之內容及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討論通過，並視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規定適時檢討，以達到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4)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有關未來風險評估亦納入考量範圍內，以將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降至最低。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林樂堯	7	-	100	111.06.27 連任
董事	林樂賢	7	-	100	111.06.27 連任
董事	陳賜玉	7	-	100	111.06.27 連任
董事	林詩涵	7	-	100	111.06.27 選任
獨立董事	林大鈞	7	-	100	111.06.27 連任
獨立董事	蔡曉琪	7	-	100	111.06.27 連任
獨立董事	曹正哲	7	-	100	111.06.27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

(一)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評估期間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第六條及第八條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完成。

(二)本公司董事會評估之範圍，可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三)本公司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單位，應明確瞭解受評估單位之運作情形，並具備公平、客觀且獨立之角色。功能性委員會評估之執行單位，因各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略有不同，可視各公司之部門組織結構，調整由不同執行單位評估，該執行單位應具備公平、客觀且由與受評單位之運作無直接利害關係之人或單位為之。

(四)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程序說明如下：1.確立當年度受評估之單位及範圍。2.確立評估之方式。3.挑選適當之評估執行單位。4.每年年度結束時，由各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填寫「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或「功能性委員會考核自評問卷」等相關自評問卷，最後由統籌之執行單位將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

(五)1.本公司應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函括下列五大面向：(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5)內部控制。2.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函括下列六大面向：(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6)內部控制。3.董事會績效評估之指標，應依據本公司之運作及需求訂定符合且適於公司執行績效評估之內容。4.評分之標準，依公司需求修正及調整，亦可依各衡量面向採比重加權之方式評分。

(六)本公司董事會遴選或提名獨立董事時，應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遴選之參考依據。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於 111 年度成立審計委員會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以加強公司治理。

(二)本公司除隨時提供董事及監察人相關法規外，並於董事會召開時，報告公司業務現況讓董事及監察人知悉，並備妥議案相關資料及指派人員供董事及監察人查考備詢。

(三)本公司主動提供各類進修課程資訊給董事及監察人，亦鼓勵董及監察人踴躍參加各項公司治理課程以加強董事會成員職能，112 年度董事進修共計 7 人，總計 42 小時。

(四)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化，維護股東權益，主動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等相關資訊。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序號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備註
1	董事會內部自評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整體董事會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總分180分 整體平均分數為4分(滿分5分)	-
2	董事自評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評整體總分661分 平均分數為4.11分(滿分5分)	-
3	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整體功能性委員會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總分104分 整體平均分數為4分(滿分5分)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7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大鈞	7	-	100	111.06.27 連任
獨立董事	蔡曉琪	7	-	100	111.06.27 連任
獨立董事	曹正哲	7	-	100	111.06.27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獨立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審閱公司財報及稽核報告，隨時就有關事項直接與相關人員溝通。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平時得視需要隨時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相互聯繫，如有重大異常事項時亦可隨時召集會議，彼此溝通管道多元且順暢。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將前月份之稽核報告或追蹤報告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視報告之必要性給予回應或意見，本公司112年度之稽核結果尚無重大異常情事，且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112年度共計溝通4次，歷次溝通情形摘述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獨董建議
112.03.31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意見
112.05.05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意見
112.08.04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無意見
112.11.10	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113年度稽核計畫	無意見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每年至少舉行二次會議，就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平時獨立董事與會計師間得視需要隨時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相互聯繫，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112年度共計溝通2次，歷次溝通情形摘述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獨董建議
112.03.31	會計師就111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進行說明(說明關鍵查核事項)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無意見
112.11.10	會計師就112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說明關鍵查核事項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本公司除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外，另依內部作業程序責成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股務、法務等相關部門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事宜並妥善處理給予回應。此外，本公司網站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股東聯絡窗口供股東/投資人提出建言或問題。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透過歷次股東名冊儘可能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財務業務均各自獨立，依內部控制制度運作。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以明確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作業程序等相關辦法，明確劃分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職務權責，並依風險評估建立適當之防火牆，持續執行並控管。 (四)本公司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等人員除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外，本公司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等規範，相關人員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並經由嚴謹的遴選提名程序，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設有7席董事，現任7席董事中其員工身分之占比29%，獨立董事之占比43%，女性董事之占比29%，其中3席獨董為111年6月改選後新任。本公司董事席次中，2位董事年齡落在61~70歲之間，其餘5位在60歲以下。全體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請參閱年報第7頁。 (二)本公司業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公司將視業務需要成立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分別於109年3月12日及109年11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及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下列五大面向：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五、內部控制。由本公司管理部負責規劃執行，於年度結束後對於整體董事會內部績效進行評估，並將該評估結果作為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112年度評估結果已提報於113年3月14日董事會。本公司為持續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將考量未來將績效評估執行對象擴增至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參與公司營運。 (四)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該事務所之獨立性政策已規範全體員工需每年定期自行完成年度獨立性暨風險管理政策遵循聲明書，且承接委任服務前亦須自行檢核有無違反。此外，本公司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定期每年評估一次會計師之獨立性。本年度業於113年3月14日及113年5月7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評估項目包含審查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是否受本公司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等項目，經評估結果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之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公司治理主管統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分派相關部門處理有關工作，以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	v		(一)本公司視不同狀況，責成包括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管理部、財務部等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www.taitwun.com.tw)提供發言人及各相關部門之聯絡資訊，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供應商、客戶、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資人、員工)所關切之議題，溝通管道順暢。 (二)本集團對內設有員工溝通管道，員工可經電郵或書面方式反映意見。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一)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www.taitwun.com.tw)，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不定期更新以供投資人查閱。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布，且已依據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公告法人說明會等相關內容及資訊。 (三)本公司將與簽證會計師討論及努力於未來達成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有關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等，請參閱本公司112年股東會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守則」等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法規，以落實推動公司治理，其他資訊請參閱本公司112年股東會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112年度進修項目請參閱註一，均遵行「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以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行使職權。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風險管理政策： (1)市場風險管理：為管理因市場波動及景氣變化所產生的各項風險。 (2)債信風險管理：隨時監控現金流量、短期資金與長期資金使用分開外，定期檢核客戶信用，確實掌握應收帳款的管理。 (3)作業風險管理：適時建立、修正並推動各種標準作業流程。 (4)企業規模風險管理：推行利潤中心制及績效管理指標，嚴格地檢討各項產品之經濟規模。 2.風險管理機構：本集團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監督，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各項風險之主要管理單位分述如下： (1)財務：負責集團財務調度、資金運用及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並規劃及訂定短、中、長期財務及投資策略。 (2)業務：負責行銷策略、產品推廣及掌握市場趨勢，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3)資訊：負責網路規劃、建置、營運及維運，持續監控網路品質，預估各項資訊風險並採取安全適當之因應措施，以降低網路營運風險。 (4)法務：除負責契約文件適法性審查外，協助控管法律風險，遵循政府監理政策並處理契約及訴訟爭議，以降低法律風險。 (5)稽核室：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修正及推動、稽核業務的規劃及執行，以強化內部控制功能，並確保其持續有效性，以達成集團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報導其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並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的。 (6)董事會：董事會為本集團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因應集團全面之整體營運風險及經營環境，核定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有效控管營運風險，提昇管理效率。 3.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相關說明請參閱本公司112年股東會年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六、風險事項」。 (五)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遵守誠信經營之商業活動，請參閱本公司112年股東會年報「伍、營運概況之一、業務內容」。 (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112年已購買美金100萬元額度之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到期，將於113年9月份到期前完成續保作業，並將投保之重要內容提報最近期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請參閱註二。			

註一：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林樂堯	112.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證券交易法常見違法案件分析	3 小時
		112.10.05		公司內部人短線交易簡介與案例解析	3 小時
董事	林樂賢	112.10.13		破權交易機制與企業管理應用	3 小時
		112.10.17		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 小時
董事	陳賜玉	112.10.05		公司內部人短線交易簡介與案例解析	3 小時
		112.10.05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小時
董事	林詩涵	112.10.04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小時
		112.10.04		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3 小時
獨立董事	林大鈞	112.09.12		誠信經營守則	3 小時
		112.09.20		證券交易法常見違法案件分析	3 小時
獨立董事	蔡曉琪	112.09.14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 小時	
		112.11.08	獨立董事與審計委員會實務運作解析	3 小時	
獨立董事	曹正哲	112.09.13	董監事應注意之公司治理評鑑重點解析	3 小時	
		112.10.04	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3 小時	

註二：

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改善項目		
編號	指標項目	改善方式
1.9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1.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公司於 112 年 6 月 21 日同步上傳英文版年報。
2.21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公司於 112 年 5 月 5 日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3.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7 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公司於 112 年 6 月 21 日同步上傳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年報。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4 月 29 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大鈞	請參閱第7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請參閱第7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無
獨立董事	蔡曉琪			無
獨立董事	曹正哲			無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1年8月2日至114年6月26日【同本屆董事任期截止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大鈞	2	-	100	111.08.02 連任
委員	蔡曉琪	2	-	100	111.08.02 連任
委員	曹正哲	2	-	100	111.08.02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五屆第3次 112.05.05	議案： 1.擬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案 2.討論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酬勞案 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4次 112.08.04	議案： 1.討論訂定本公司董事報酬案 委員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目前尚未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未來將評估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如左列說明所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依照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範，採取事先防範措施，減少因風險所帶來的損失，定期對可能影響本公司達成目標之潛在風險進行辨識、評估、處理及監控，並定期追蹤及納入各單位日常作業。 2.本公司將持續推動依據永續發展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3.本公司在環境面：(1)注重綠色採購，要求委外供應商符合 ROHS 檢驗及相關規定，確保無特殊化學物質產品及過程得到識別與管制。保證提供客戶符合 ROHS 要求的產品，構成綠色供應鏈管理體系，依照各相關特定化學物質規範及客戶要求等遵照標準稽核與實施。(2)本公司謀求與環境共生及協調的永續發展，要求委外供應商妥善控制減少對環境產生之衝擊，其廠區產生廢棄物均應委託合格廠商清除處理，以符合法規要求。 4.本公司在社會面：(1)提升員工對資訊安全意識，給予員工教育訓練，以避免公司及客戶資料洩漏。以防火牆隔離內部重要網站及應用系統與外部網際網路，提升網路安全及避免外部惡意侵入及攻擊。(2)定期與員工進行溝通，並適時提供法令宣導，避免發生勞資糾紛。員工可透過會議或窗口郵箱提出建議，公司與員工共同創造和諧良好的勞資關係。(3)按照安全健康法規和標準執行事故與傷害監測，對工作中存在的危險源及其風險程度進行必要之定期稽核及檢測，並教育訓練，提升全員的安全防範意識。 5.本公司在公司治理面：(1)辦理及宣導公司治理相關課程及法規，加強員工法令遵循意識。(2)公司主管及董事至外部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以提升公司治理相關知識。(3)每年定期由各部門作內控自我評估，檢視前一年度內部控制及法令遵循之落實情形。 	如左列說明所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p>本公司目前產品製程皆為委外代工，本公司重視環境安全衛生方面之自主管理，以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衛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開發及採購部門材料選用必須符合 ROHS 環保規定。 2.落實推動綠色供應商政策，有害物質使用規定為定期查核重點項目，未依規定要求執行之供應商將取銷合格供應商資格。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本公司提倡資源再利用，並於公司內部進行宣導。管理單位針對公司辦公環境進行管理，包括無紙化、節電、生活垃圾減量回收等。</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將持續評估氣候變遷對公司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推動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節約用水與垃圾減量。 2.本公司使用原物料，均符合歐盟之 ROHS 規範，並由採購單位要求委外生產廠商依規定處理物料回收使用及製造過程減少污染，以降低對環境衝擊。 3.本公司目前產品製程皆為委外代工，無直接戶外相關之工作，業務受氣候變遷的影響性較低，未來將持續關注此議題評估風險，並研擬其因應措施。 4.本公司目前產品製程皆為委外代工，辦公室排汙量有限，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將持續推行節能減碳，平日監控空調溫度，力行節能環保觀念。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尚無統計過去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以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2.本公司優先選用節能產品，如使用 LED 照明，持續推動表單電子化，宣導節約用水，辦公室垃圾減量，並提高可回收的廢棄物資源，提倡環境保護。 	如左列說明所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本公司遵守國家相關法令，包括勞基法、就業服務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尊重人權保障，透過內部工作規則之宣導，並提供申訴管道，以維護員工權益。 2.本公司認同「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 3.本公司公平對待與尊重所有員工。本公司未曾發生雇用童工或強迫勞動與侵害人權等情事。 4.本公司重視職場之多元與平等，全集團女性職員佔比為65%，而女性經理人之佔比為50%。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1.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並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2.本公司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本公司定期實施績效考核，將考核結果做為晉升、核發獎金及酬勞之依據。獎金之發放與公司經營績效、年度淨利及員工考核相結合。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定期環境清潔消毒。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實施分流及居家上班，提供防疫假，宣導防疫知識。本年度本公司並無發生員工職災案件。 本年度本公司並無發生火災事件，本公司重視職場環境安全，依規定定期進行消防檢查及演習。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鼓勵員工自我提昇，參加相關訓練課程，以提升專業能力，實踐員工職涯發展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作業流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重視客戶意見，除業務拜訪以外，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聯絡窗口及方式，提供管道提問、申訴及建議，以保障客戶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應善盡其企業社會責任，對供應商之評估依據「供應商管控制程序」等規定辦理。供應商必須遵守所在地政府相關空氣及水污染、廢棄物處理等環境衛生及勞動法規。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如左列說明所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尚未定有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本公司目前產品製程皆為委外代工，業務受氣候變遷的影響性較低，未來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將持續關注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議題。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本公司目前產品製程皆為委外代工，業務受氣候變遷的影響性較低，未來將持續關注此議題評估其財務風險及相關因應策略。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本公司目前產品製程皆為委外代工，財務受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之影響較低，未來將持續關注此議題，以持續評估其對財務之影響。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4.本公司目前產品製程皆為委外代工，受到氣候風險之影響較低，未來將持續辨識、評估及修訂管理流程，以將氣候風險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項目	執行情形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整合於整體管理制度中。 5.本公司尚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本公司尚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本公司尚無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本公司尚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本公司尚未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與制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p>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p> <p>依據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52314 號令規定，本公司應自 115 年起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揭露，117 年起完成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揭露。本公司之子公司，應自 116 年起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揭露，118 年起完成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揭露。</p>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p>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p> <p>依據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52314 號令規定，本公司應自 115 年起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揭露，117 年起完成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揭露。本公司之子公司，應自 116 年起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揭露，118 年起完成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揭露。</p>
--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p>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p> <p>依據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52314 號令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自 116 年起完成減碳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揭露。</p>
--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揭方案？</p>	V	<p>(一)本公司已於103年11月11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另於110年11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部分內容，相關內容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www.taitwun.com.tw)，傳遞本公司在履行社會責任方面的努力及措施予利害關係人知悉。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秉持以誠信為基礎的理念負責督導之責，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p>(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訂禁止行賄及收賄、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提供或承諾疏通費、提供非法政治獻金、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不當捐贈或贊助、洩露商業機密及損害利害關係人權益等不誠信行為，均已採行防範措施及進行教育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p> <p>(三)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一)本公司於評估後視其必要性與交易對象簽訂含誠信條款之契約，依公平、公正、公開及誠實守信之原則開展各項業務活動。此外，本公司所往來之金融機構均為合法註冊且為大眾所熟知之商業銀行，雙方權利義務與交易條件皆明確訂定於授信合約中。</p> <p>(二)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惟目前尚未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112年度共受理外部檢舉之有效案件及員工直接檢舉案件計0件，未發生重大不誠信行為之情事。</p> <p>(三)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要求各單位落實執行。公司內部及公司網站提供暢通管道供員工陳述其意見。此外，本公司出席董事會之人員對於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已於各場董事會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15條有關董事利益迴避之規定辦理。</p> <p>(四)本公司對於潛在其有較高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及作業程序，在內部控制制度均建立完整有效之控管機制；內部稽核人員亦會依據風險評估將高風險之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畫之首要查核項目以加強防範措施，並將稽核計劃實際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此外，透過年度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本公司各部門及子公司，均須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俾確保該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p> <p>(五)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內建誠信經營於企業文化中，並不時於各會議中宣導，以求落實。</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為檢舉制度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人員若懷疑或發現有違反行為時，應主動向公司舉報。112年度未發生內外部重大檢舉之情事。</p> <p>(二)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及結果均留存紀錄並保存，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應確實保密。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112年度無此情事發生。</p> <p>(三)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之規定，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確實保密，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及內容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之公司網站已揭露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內容資訊。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除揭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外，亦將視重大性將公司治理相關運作以重大訊息方式即時揭露給投資人知悉。

2.本公司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相關法人說明會之資料均公布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3.112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林樂賢	112.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破權交易機制與企業管理應用	3 小時
		112.10.17		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 小時
財務部協理	張淑真	112.09.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112.09.19			
公司治理主管	張淑真	112.12.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小時
		112.12.08			
		112.12.27		最新「永續發展行動方案」與淨零碳排對財報影響實務解析	6 小時

(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第 55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股東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112.06.30 股東常會	1.承認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提列損失案。 2.承認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承認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4.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已揭示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相關作業。
112.10.26 股東臨時會	1.通過辦理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執行情形：已於 113 年 1 月 22 日新股票上市買賣暨舊股票終止上市。 2.通過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執行情形：授權董事會於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已辦理完成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3.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已揭示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之規定辦理相關作業。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112.03.31	1.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提列損失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案。 3.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4.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擬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暨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相關事宜。
112.05.05	1.擬委任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案。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5.擬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案。 6.討論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酬勞案。 7.新增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相關事宜。
112.07.14	1.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評估作業」部份條文案。
112.08.04	1.本公司 11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2.討論訂定本公司董事報酬案。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112.09.06	1.擬辦理本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2.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3.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4.擬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簽訂中長期放款合約案。 5.擬召開本公司 112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
112.11.10	1.本公司 11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2.本公司 112 年度預算更新案。 3.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 4.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 5.訂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案。 6.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7.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113.03.14	1.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待彌補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案。 4.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擬委任財務報表之簽證會計師與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6.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7.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8.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9.發放經理人 112 年度年終獎金案。 10.擬召開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暨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相關事宜。
113.04.03	1.訂定私募普通股之發行價格及應募人對象等相關事宜。 2.提前改選全體董事案。 3.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4.新增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及相關事宜。
113.04.23	1.本公司擬重編 111 年度起至 112 年度各期財務報告。 2.本公司重編後 111 年及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案。 3.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5.新增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及相關事宜。
113.05.07	1.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內部輪調調整案。 3.擬議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4.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5.擬委任本公司經理人及訂定其報酬案。 6.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堯麟	112 年度	1,850	486	2,336	其他包括稅務簽證 150、工商登記 139 及代墊差旅費等 197
	莊文源	112 年度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本公司於 113.5.7 董事會通過委任繼任會計師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會計師姓名	本公司於 113.5.7 董事會通過委任繼任會計師黃堯麟、龔則立
委任之日期	本公司於 113.5.7 董事會通過委任繼任會計師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4 月 29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研發長及 10% 以上股東	林樂堯	-	-	(註 1) (4,458,887)	-
董事兼總經理	林樂賢	-	-	(註 1) (260,404)	-
董事	陳賜玉	-	-	(註 1) (34,198)	-
董事	林詩涵	-	-	(註 1) (859,515)	-
獨立董事	林大鈞	-	-	-	-
獨立董事	蔡曉琪	-	-	-	-
獨立董事	曹正哲	-	-	-	-
協理	劉美惠	-	-	(註 1) (2,622,786)	-
協理兼財會主管	張淑真	-	-	(註 1) (78,690)	-
10% 以上股東	樂美投資(股)公司	-	-	(註 1) (3,709,678)	-
10% 以上股東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	-	(註 2) 6,230,000	-

註1：持有股數減少數係因112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各股東於減資換股基準日依減資比例減少之股數。

註2：係113年應募私募普通股股數。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4月29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6,230,000	14.75	-	-	-	-
林樂堯	5,248,150	12.43	3,087,042	-	配偶 二親等以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監察人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美詩樂(股)公司董事長及監察人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樂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與美詩樂(股)公司監察人為二親等以內親屬、公司監察人為同一人 樂美投資(股)公司監察人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監察人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
樂美投資(股)公司	4,366,323	10.34	-	-	林詩凱 林樂堯、劉美惠 美詩樂(股)公司 林詩凱	-
劉美惠	3,087,042	7.31	5,248,150	-	林樂堯 劉美月、林詩涵、林詩凱 美詩樂(股)公司 樂美投資(股)公司	-
拓漢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4.74	-	-	-	-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專戶	1,535,998	3.64	-	-	-	-
美詩樂(股)公司	1,524,996	3.61	-	-	劉美月 林樂堯、劉美惠 樂美投資(股)公司 林詩凱 林詩涵	-
林詩凱	1,054,878	2.50	-	-	林樂堯、劉美惠、林詩涵 樂美投資(股)公司 美詩樂(股)公司	-
林詩涵	1,011,656	2.39	-	-	林樂堯、劉美惠、林詩凱 樂美投資(股)公司 美詩樂(股)公司	-
劉美月	840,015	1.99	-	-	林樂堯、劉美惠 美詩樂(股)公司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比例，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4月29日 單位：任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1,000	100	-	-	1,000	100
	-	-	100	-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核准日期及文號)
77.05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設立 1,000 仟元	無	-
84.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
86.12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
87.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
89.10	10	30,000	30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
92.04	16.25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無	-
93.09	10	50,000	500,000	39,375	393,750	盈餘轉增資 40,2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仟元	無	93.07.23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29286 號
94.12	10	50,000	500,000	40,469	404,688	盈餘轉增資 9,8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94 仟元	無	94.12.23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58684 號
95.10	10	50,000	500,000	43,067	430,670	盈餘轉增資 21,0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38 仟元	無	95.10.03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46039 號
96.09	10	50,000	500,000	45,540	455,400	盈餘轉增資 22,39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5 仟元	無	96.09.19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1886 號
97.02	35.6	50,000	500,000	48,540	485,4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96.11.14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64389 號
97.09	10	70,000	700,000	50,373	503,734	盈餘轉增資 14,56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72 仟元	無	97.09.04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45054 號
98.07	15	70,000	700,000	52,373	523,734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8.05.05 金管證一字第 0980018704 號
98.10	24.54	70,000	700,000	52,673	526,734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仟元	無	98.09.10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47560 號
99.07	28	70,000	700,000	57,473	574,734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無	99.06.04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9068 號
99.09	10	70,000	7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25,266 仟元	無	99.08.12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2539 號
99.12	25	70,000	700,000	65,626	656,260	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無	99.12.07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67890 號
100.06	-	100,000	1,000,000	65,626	656,260	-	-	修章增加核定股本
103.12	12.75	100,000	1,000,000	66,586	66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增資 9,600 仟元	無	100.09.07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1550 號
112.11	-	100,000	1,000,000	36,000	360,000	減資彌補虧損 305,860 仟元	-	112.11.21 臺證上一字第 1121805310 號
113.04	16.05	100,000	1,000,000	42,230	422,300	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 62,300 仟元	無	-

2.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2,230,000 股	57,770,000 股	100,000,000 股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13年4月29日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9	4,292	16	4,318
持有股數	-	1,000	14,136,102	26,187,363	1,905,535	42,230,000
持股比例	-	-	33.48%	62.01%	4.5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基準日：113年4月2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1 至 999	1,769	705,073	1.67
1,000 至 5,000	1,929	3,747,876	8.87
5,001 至 10,000	342	2,255,766	5.34
10,001 至 15,000	115	1,372,347	3.25
15,001 至 20,000	48	817,900	1.94
20,001 至 30,000	45	1,126,183	2.67
30,001 至 40,000	16	554,501	1.31
40,001 至 50,000	7	309,997	0.73
50,001 至 100,000	24	1,574,447	3.73
100,001 至 200,000	10	1,482,890	3.51
200,001 至 400,000	1	306,497	0.73
400,001 至 600,000	1	457,876	1.08
600,001 至 800,000	1	619,589	1.47
800,001 至 1,000,000	1	840,015	1.99
1,000,001 以上	9	26,059,043	61.71
合計	4,318	42,230,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13年4月29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統量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6,230,000	14.75
林樂堯		5,248,150	12.43
樂美投資(股)公司		4,366,323	10.34
劉美惠		3,087,042	7.31
拓漢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4.74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專戶		1,535,998	3.64
美詩樂(股)公司		1,524,996	3.61
林詩凱		1,054,878	2.50
林詩涵		1,011,656	2.39
劉美月		840,015	1.9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最低			
每股市價	調整前	最高		29.30	23.55	21.50
		最低		12.75	10.00	10.50
		平均【成交均價】		22.04	16.63	18.44
		平均【收盤價】		17.00	13.52	17.88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4.10	7.32	7.29	
	分 配 後(註1)		4.10	7.32	7.29	
每股盈餘 (虧損)	加權平均股數	調整前	66,586 仟股	36,000 仟股	36,000 仟股	
		調整後(註2)	36,000 仟股	36,000 仟股	36,000 仟股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0.13)	(0.60)	(0.13)	
		調整後(註2)	(37.23)	(0.60)	(0.1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調整前	-	-	-	
		調整後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倍)		-	-	-	
	本利比(倍)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1：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2：係追溯調整112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股數。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嗣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執行狀況

(1)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之 112 年度虧損撥補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736,035,426)
減資彌補虧損	305,860,000
本年度稅後淨損	(21,619,14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48,229,533
本期稅後淨損加計本期淨損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26,610,390
112 年 12 月 31 日待彌補虧損	(403,565,036)
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705,928
期末待彌補虧損	(396,859,108)

(七)本公司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12 年度係虧損，因是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即其變動金額達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6 條規定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者，應重編財務報告；若變動金額未達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者，得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如財務報告原認列之員工酬勞金額因股東會決議有重大變動，其差異金額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不影響原已承認之財務報告案。如決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股數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本公司 112 年度係虧損，因是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與認列費用之 112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本次決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董事會本次未決議通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1 年度係虧損，因是無實際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與認列費用之 111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本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案，私募股權上限為 24,000 仟股，於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

本公司經 113 年 4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第一次私募普通股 6,23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總計新台幣 62,300 仟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6.05 元，預計共可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99,992 仟元。

1.資金用途：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

2. 預計達成效益：改善營運資金現金流量及財務結構，節省利息費用，且藉由策略性投資人之加入，可加速本公司在產品與市場發展之契機，並有助於強化公司整體競爭力，有利於股東權益。
3. 第一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3年 第2季	113年 第3季	113年 第4季	114年 第1季	114年 第2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3年第2季	44,167	44,167	-	-	-	-
充實營運資金	114年第2季	55,825	5,825	8,500	13,000	13,500	15,000
合計	-	99,992	49,992	8,500	13,000	13,500	15,000

(二) 私募有價證券執行情形

本公司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已於113年4月8日收足股款，並預計於113年第2季開始將募得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投入營運使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連接器、五金、塑膠、模具及其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電子產品及其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14,895	79	14,273	86
其他	4,037	21	2,294	14
合計	18,932	100	16,567	100

3.本公司目前銷售之產品及提供之服務：連接器等電子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各項代理貿易業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開發其他非電腦資訊產業領域應用之電子產品及非電子類產品。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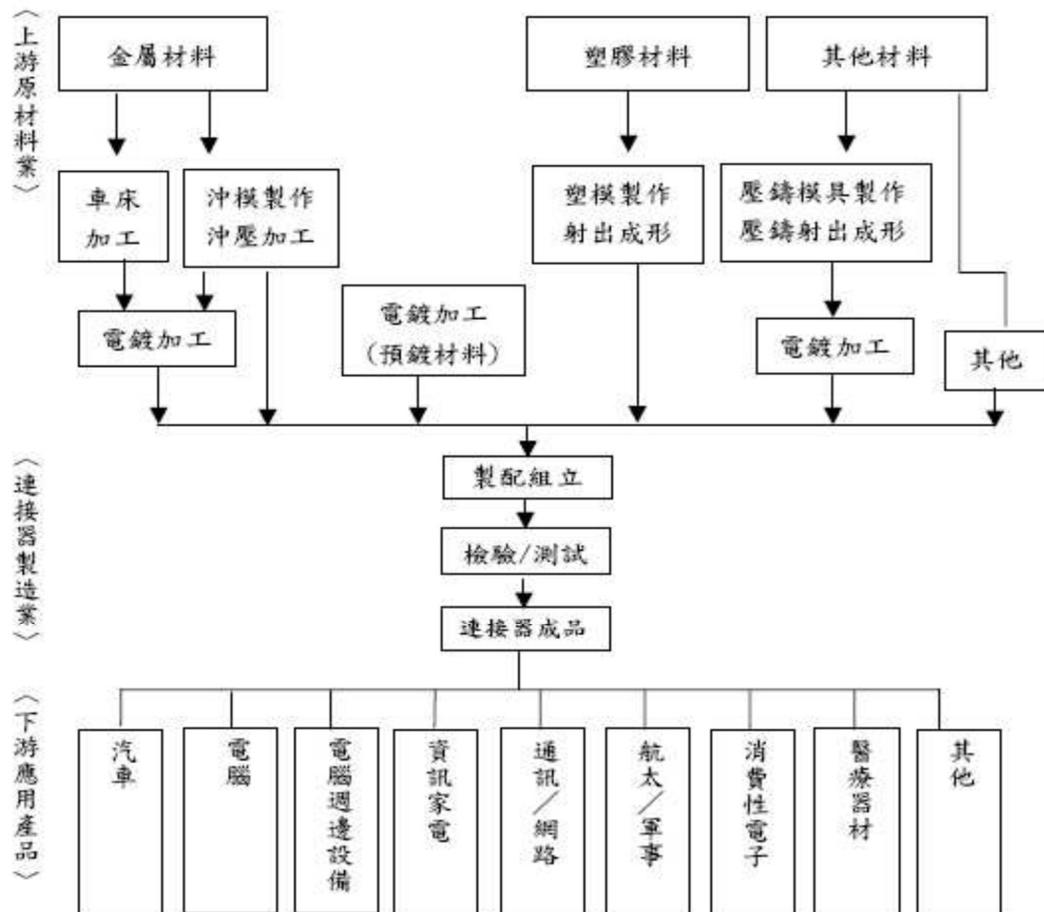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廠商為鞏固市場版圖仍持續展開購併活動並藉以提高經濟規模效益，同時隨著各類產品委外代工熱潮影響之下，更加速連接器廠商海外延伸觸角並增設生產據點藉以降低生產作業成本，同時也提高技術製程並研發新穎規格以符合客戶需求與下游終端產品應用的創新趨勢，故國際連接器廠商之間仍存有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中小型廠商則多聚焦於特定利基市場，且由於不同應用產品對於訊號傳輸之要求不同，故中小型廠商營運情形則取決於個別應用市場之供需變動趨勢。

台灣廠商以電腦與週邊、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為主要應用領域，目前廠商也逐漸轉型應用於綠能、汽車、醫療、工業、高速電信通訊等產品，並逐漸跨入雲端、物聯網等高階利基型商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中游主要係連接器製造業，主要包括金屬材料之沖模加工與電鍍，以及塑膠材料之塑模射出成型，然後再將各元件組裝並檢驗測試後成為連接器成品。下游主要為各連接器成品之應用產品，連接器成品依規格不同可使用於多種產品，其中以電腦及其週邊備、通訊/網路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品為大宗。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大陸連接器業者崛起：台灣廠商以技術與生產能力，與大陸廠商的市場與通路優勢，進行整合以提高競爭力。
- (2)市場競爭衝突升高：連接器產業在重覆的領域競相分食，台灣業者為求生存，亦跨出微利的電腦應用市場，積極往網通、消費性或其它中高階產品發展。
- (3)新應用產品線為注目焦點：除了布局非 3C 應用外，台灣廠商也積極投入了電競市場、智慧製造、智慧電網、雲端與物聯網、智慧車載、光纖、智慧穿戴裝置應用的連接器。
- (4)細腳距、低背化、高頻化：歸納連接器技術發展方向可分為兩大主軸，一為朝向細腳距及低背化發展，另一則是朝高頻連接器開發，在市場上高傳輸速率要求、輕薄短小連接器細密結構需求下，可能造成匹配阻抗、串音雜訊、傳遞延遲、訊號衰減、偏移、電池波干擾等高頻問題，高頻化亦成為連接器業發展重點。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綜觀近年來連接器產業的版圖變化，大廠市佔率持續攀升，亦代表了小廠生存環境遭到壓縮，以中小企業為主的台灣廠商在經營上持續面臨許多困難，加上中國廠商低生產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除了朝利基市場發展外，策略聯盟為未來發展趨勢。

(三)技術與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數值/年度	112 年	113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費用	1,921	458
佔營業額	12	7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名稱	說明
USB A 溫控線	提供防水及溫度控制功能。
發熱模組	提供穿戴產品發熱保暖功能之裝置。
光致變色鏡片	在生產鏡片之原料中即加入變色劑，而生產出之光致變色鏡片。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1)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之市場開拓。
- (2)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提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3)改善產品製程、降低產品不良率及損耗率。
- (4)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
- (5)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開拓海外市場。

2.長期發展計畫

- (1)擴充海外行銷網路，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 (2)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3)開發其他電子產品及非電子類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內銷(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17,285	91	15,528	94
外銷	亞洲	1,107	6	684	4
	歐洲	103	1	9	-
	美洲	437	2	346	2
	小計	1,647	9	1,039	6
合計		18,932	100	16,567	100

2.市場占有率

因本公司放棄不符合經濟效益之連接器機種，致本公司連接器之市場佔有率持續下降，但同時也致力開發其他新產品，以期增加公司之營業額及獲利。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面：由於中美貿易戰及受限於各項成本上漲及缺工情形，台灣供應商將更謹慎於產品開發及資本投資，另一方面，大陸連接器業者崛起，大陸廠商具有在地成本與通路優勢，造成台灣廠商價格競爭壓力提高。
- (2)需求面：依不同產品應用面，相關連接器需求及成長有相當大差異，與雲端、行動寬頻、醫療、車用及綠能等非 PC 連接器需求增長，而 PC 及 NB 類連接器需求則顯疲弱。

(3)未來成長性：就我國連接器產業來說，隨著應用面的逐步擴大，將有助於支撐部分連接器產品的出貨動能。

4.競爭利基

- (1)本公司積極拓展行銷網路，致力開發國際市場客戶。
- (2)具備研發技術及供應鏈整合能力，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
- (3)著重品質管制，確保產品品質。
- (4)集團化佈局，就近服務鞏固關鍵業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下游消費性電子換機潮及新產品功能的汰舊換新之產業特性，帶動上游電子零組件之需求持續成長。
- B.產業聚落成型，兩岸佈局貼近目標客戶。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市場競爭激烈：連接器產業已逐步邁入成熟階段，面對同業削價競爭，未來競爭日益激烈。

因應措施：本公司開發其他新產品，以期增加連接器產品以外之營收。

- B.3C 產品之市場需求風險：本公司產品之終端客戶多為 3C 電子產品之廠商，因此本公司之成長與 3C 產業息息相關。3C 產品之銷售易受因經濟情況不好、購買旺季、景氣循環、科技推陳出新或市場接受度不佳影響，如所述情形發生，本公司產品之銷售量將受影響。

因應措施：本公司持續開發其他應用領域之產品，以降低受景氣波動之影響。

- C.科技變化快速，應用端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電子產業變化快速，高科技、新穎技術呈現倍速化發展，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應用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在研發技術能否配合客戶產品之變化，將是下游廠商合作意願之重要關鍵。

因應措施：本公司積極開發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使公司產品和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

- D.大陸工資上漲且缺工等問題增加：在中國大陸當局政策調控下，基本工資逐年上升，加上人民意識逐漸抬頭，勞動人力管理困難，皆使於大陸經營工廠漸趨不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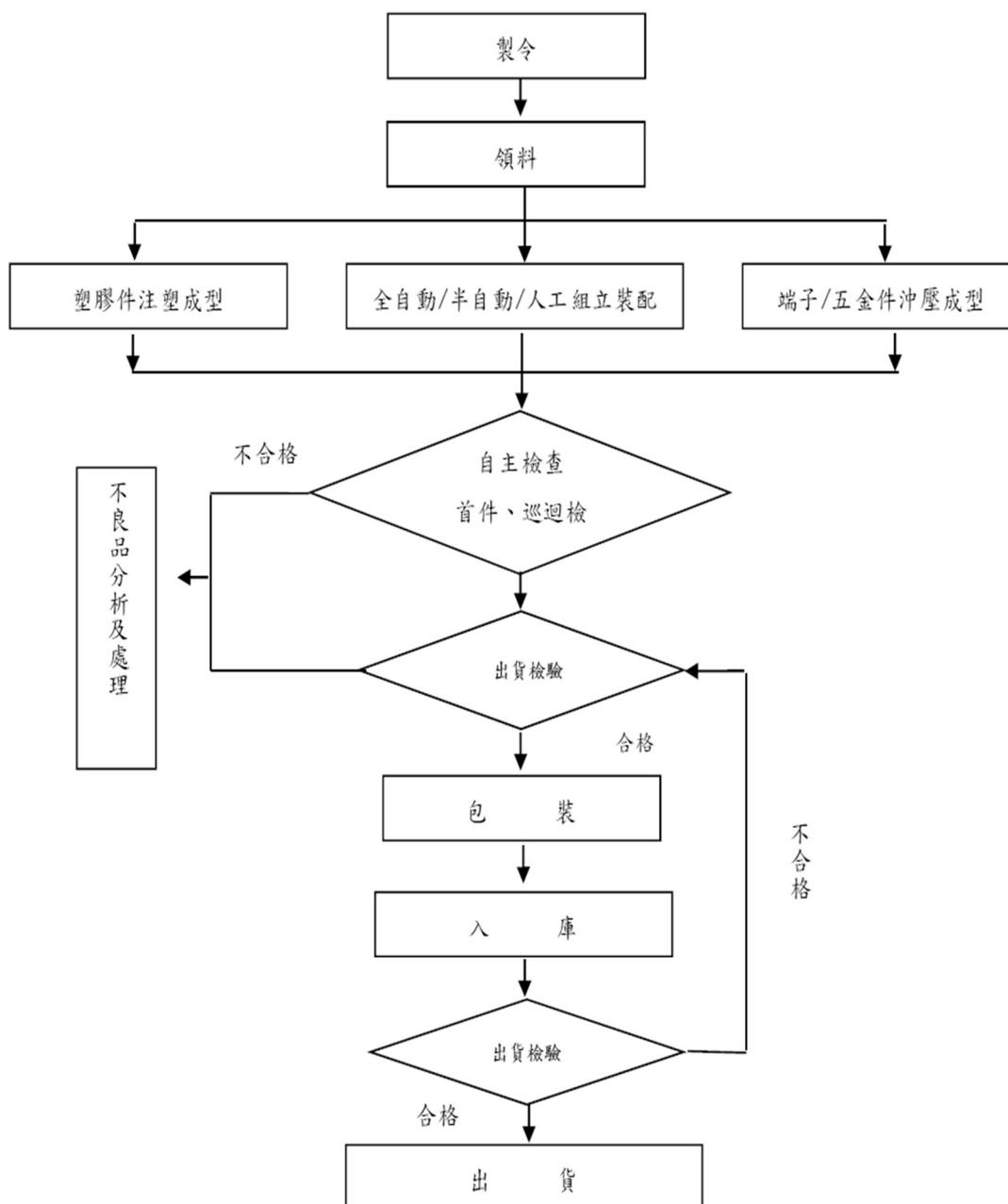
因應對策：本公司積極應對以符合當地勞動法令，並持續簡化勞動人力需求，降低人力風險對本公司生產製造之影響程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類別	用途
卡類連接器	卡連接器-殼底結構、導引結構、接地結構等。
USB 連接器	使組裝程序簡化，提供作業的方便性與速度。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	端子結構的改良，使公母端對接定位容易，電性連接更為確實，奠定往後薄型連接器的設計基礎。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生產用原料、供應商及供應狀況如下所示，供料情形尚屬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連接器原料、零件、半成品及成品	主要為大陸台資廠及陸資廠等	供應正常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				112年				113年截至第1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1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	5,833	31	無	A公司	7,372	44	無	A公司	3,394	57	無
2	B公司	4,038	21	無	B公司	4,248	26	無	B公司	1,508	25	無
	其他	9,061	48	-	其他	4,947	30	-	其他	1,078	18	-
	銷貨淨額	18,932	100		銷貨淨額	16,567	100		銷貨淨額	5,980	1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年				112年				113年截至第1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1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公司	6,410	53	無	C公司	6,939	63	無	C公司	2,767	66	無
2	D公司	2,137	17	無	D公司	2,044	19	無	D公司	744	18	無
3	E公司	1,418	12	無	E公司	-	-	無	E公司	-	-	無
	其他	2,205	18	-	其他	2,030	18	-	其他	682	16	-
	進貨淨額	12,170	100		進貨淨額	11,013	100		進貨淨額	4,193	100	

註：供應商變動，主要係因本公司接單機種異動及評鑑供應商之結果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產能	產量(KPCS)	產值	產能	產量(KPCS)	產值
連接器		註	註	註	註	註	註

註：本公司目前主要為委外代工生產，並無固定總生產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11年度				112年度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類	4,751	13,263	1,002	1,632	4,861	13,243	629	1,030
其他	-	4,022	-	15	-	2,285	-	9
合計	-	17,285	-	1,647	-	15,528	-	1,03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合併報表)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管理人員	14	14	14
	技術人員	3	3	3
	操作人員	-	-	-
	合計	17	17	17
平均年歲		50.6	50.8	51.0
平均服務年資		18.4	18.8	19.0
學歷分 佈比例	博士	-	-	-
	碩士	-	-	-
	大專	59%	59%	59%
	高中	41%	41%	41%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相關環保問題及受處分情事，預計未來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致力打造一個安全友善的職場環境，本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各項員工福利，如：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員工團體保險、不定期舉辦員工旅遊或補助員工旅遊、生日禮金、婚喪喜慶及急難補助、年節禮金或禮品、特約商店折扣等。
- 2.員工進修及訓練：本公司重視培育人才及員工全面性發展，塑造適才適所的工作環境，除各部門內部教育訓練外，並鼓勵員工進行外部專業課程進修及訓練。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本公司並無適用舊制退休制度工作年資之員工。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
-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及權益，並積極促成勞資雙方關係和諧。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各項人事管理辦法，將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及管理事項具體規範，讓員工充分瞭解，以遵守及維護自己權益。公司定期召開勞資協調會議，亦設有申訴管道，員工可透過電子郵件或公司官網之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員工針對公司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所遇之問題與公司做雙向溝通。此外，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作為員工酬勞以獎勵員工。截至目前員工權益維護情形良好，並預期雙方在溝通良好之互動下，未來亦將持續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
- 5.員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推動勞資和諧、互信互助的友善工作環境，並落實環保、安全與衛生政策相關法令。
 - (1)門禁安全管理：除了園區駐有警衛管理外，24小時設有嚴密門禁系統監控，同仁

進出辦公室均需佩帶識別證，並與保全公司簽約加強維護辦公室及倉庫安全。

- (2)設備及建築維護定期檢查：遵循國內相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在設備、建築及消防器具等各項辦公室設備安檢上要求定期維護以符合法規要求。
- (3)危害預防：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供員工遵循，以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同仁安全與健康。
- (4)環境清潔管理：辦公室之中央空調每年固定保養及清洗以維持辦公室空氣清新，定期環境消毒，維護辦公室清潔。飲水機定期更換濾心並作水質檢測以確保員工飲用水品質。
- (5)健康管理：不定期宣導健康衛教知識，強化員工自我健康安全管理，預防並降低意外發生之機率。大廳出入口處提供酒精消毒噴劑，並於茶水間及廁所洗手台準備洗手液及肥皂，並適時實施分流及居家上班，以預防流行性疾病，維護員工身體健康。辦公室內全面禁止吸煙，保障員工於無菸害之工作環境上班。
- (6)資源再生應用：辦公資源再生利用，以減少垃圾產生，降低對環境的負荷。進貨紙箱及包材回收再利用。推動辦公室電子化資訊管理，紙張雙面列印或回收紙張空白背面再利用，宣導對內公文袋重複使用，並增設掃描功能影印機以減少列印紙張之產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相關情事。本公司積極維持勞資關係和諧。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有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將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及管理事項具體規範，讓員工充分瞭解，以遵守及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本公司遵守對於員工的承諾及責任，本公司亦提供良好的溝通平台，讓所有員工可透過電子郵件、電話或書面方式反應意見。截至目前員工權益維護情形良好，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或勞資協議情事，並預期在雙方溝通良好之互動下，可順利進行勞資溝通，未來將持續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可能性甚低。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由資訊室統籌資訊安全及保護相關政策制定、執行、風險管理與遵循度查核，並不定期向董事長及總經理彙報資安管理成效、資安相關議題及方向。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肩負監督治理企業資訊安全之責，督導資訊室有關資訊與網路安全管理機制及方向，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 2.資通安全政策：本公司資訊室統籌管理涵蓋台灣與海外子公司資訊保護工作，檢視資訊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並向董事長及總經理回報執行成效。資訊安全管理從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降低企業資安威脅，建立機密資訊保護服務，建構多層資安防護，將資安控管機制整合內化於軟硬體維運等平日作業流程。監控資訊安全，維護本公司重要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3 具體管理方案：資訊室負責進行資安分析，檢討與持續改善，確保資安規範持續有效。當員工違反相關規範及程序時，依據資安違規處理流程進行處置，並視違規情

節進行人事處分。此外，亦定期檢討及執行包含資訊安全措施、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改善作為，確保本公司重要機密資訊不外洩。

(1)網路安全：架設防火牆，管制上網行為與監控網路異常存取與流量異常。定期執行電腦掃描。

(2)裝置安全：安裝防毒軟體與定期掃毒。監控資料存取與郵件過濾系統阻絕寄入信件夾帶非法程式或連結。

(3)資料安全：制定完整的備份架構，並依照備份資料的性質客製不同的備份計畫。控管外寄郵件，防止非法資料外寄。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防火牆。

(2)防毒軟體。

(3)設備監控軟體。

(4)資料備份軟體。

(5)郵件過濾系統。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於並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及遭受相關損失。本公司將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但不能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

七、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1,078,556	794,082	756,609	120,288	160,3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39,198	854,488	888,722	93,585	92,1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576	72,986	70,557	68,683	66,850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6,918	37,016	72,022	39,481	124
資產總額		2,000,248	1,758,572	1,787,910	322,037	319,48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40,804	96,636	56,331	49,235	18,336
	分配後	360,780	113,282	89,624	49,235	18,336
非流動負債		148,150	131,502	139,795	10	37,5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88,954	228,138	196,126	49,245	55,846
	分配後	508,930	244,784	229,419	49,245	55,8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11,294	1,530,434	1,591,784	272,792	263,639
股本		665,860	665,860	665,860	665,860	360,000
資本公積		210,424	190,448	173,802	140,509	140,509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705,810	755,186	821,932	(521,450)	(188,981)
	分配後	705,810	755,186	821,932	(521,450)	(188,981)
其他權益		(70,800)	(81,060)	(69,810)	(12,127)	(47,88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11,294	1,530,434	1,591,784	272,792	263,639
	分配後	1,491,318	1,513,788	1,558,491	272,792	263,639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1,912,309	1,643,208	1,640,069	208,734	250,981	248,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576	72,986	70,557	68,683	66,850	66,391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8,616	38,218	72,697	40,835	875	740
資產總額		1,996,501	1,754,412	1,783,323	318,252	318,706	315,77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5,975	91,918	51,744	44,902	17,557	18,026
	分配後	355,951	108,564	85,037	44,902	17,557	18,026
非流動負債		149,232	132,060	139,795	558	37,510	35,2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85,207	223,978	191,539	45,460	55,067	53,238
	分配後	505,183	240,624	224,832	45,460	55,067	53,23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11,294	1,530,434	1,591,784	272,792	263,639	262,537
股本		665,860	665,860	665,860	665,860	360,000	360,000
資本公積		210,424	190,448	173,802	140,509	140,509	140,509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705,810	755,186	821,932	(521,450)	(188,981)	(193,813)
	分配後	705,810	755,186	821,932	(521,450)	(188,981)	(193,813)
其他權益		(70,800)	(81,060)	(69,810)	(12,127)	(47,889)	(44,159)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11,294	1,530,434	1,591,784	272,792	263,639	262,537
	分配後	1,491,318	1,513,788	1,558,491	272,792	263,639	262,537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43,499	27,854	34,051	17,540	15,734
營業毛利	8,126	5,380	7,990	3,203	3,052
營業損益	(20,595)	(22,694)	(19,576)	(22,132)	(26,53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140	69,941	91,425	(1,440,888)	6,883
稅前淨利(損)	77,545	47,247	71,849	(1,463,020)	(19,64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45,350	32,558	56,976	(1,340,240)	(21,61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5,350	32,558	56,976	(1,340,240)	(21,6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406)	6,558	21,020	54,541	12,4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944	39,116	77,996	(1,285,699)	(9,153)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5,350	32,558	56,976	(1,340,240)	(21,619)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944	39,116	77,996	(1,285,699)	(9,15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	1.26	0.90	1.58	(37.23)	(0.60)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53,254	31,533	36,728	18,932	16,567	5,980
營業毛利	18,350	9,392	11,917	4,764	5,300	1,577
營業損益	(19,759)	(22,535)	(20,145)	(24,669)	(28,335)	(6,3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6,228	69,782	91,994	(1,438,351)	8,686	1,693
稅前淨利(損)	76,469	47,247	71,849	(1,463,020)	(19,649)	(4,61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45,350	32,558	56,976	(1,340,240)	(21,619)	(4,83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5,350	32,558	56,976	(1,340,240)	(21,619)	(4,8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3,406)	6,558	21,020	54,541	12,466	3,7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944	39,116	77,996	(1,285,699)	(9,153)	(1,102)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5,350	32,558	56,976	(1,340,240)	(21,619)	(4,832)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1,944	39,116	77,996	(1,285,699)	(9,153)	(1,1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	1.26	0.90	1.58	(37.23)	(0.60)	(0.13)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張敬人、龔則立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張敬人、黃堯麟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黃堯麟、莊文源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黃堯麟、莊文源	無保留意見
112 年度	黃堯麟、莊文源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分析項目(註1)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44	12.97	10.97	15.29	17.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95.73	2,277.06	2,454.16	397.19	450.4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16.47	821.72	1,343.15	244.31	874.61
	速動比率		315.53	819.11	1,339.18	232.62	865.77
	利息保障倍數(倍)		19.23	18.14	99.56	(2,561.21)	(29.4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6	3.85	5.43	3.97	5.18
	平均收現日數		161	95	67	92	70
	存貨週轉率(次)		13.49	12.09	13.94	7.57	9.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9	2.00	2.90	1.91	2.44
	平均銷貨日數		27	30	26	48	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58	0.38	0.48	0.26	0.2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2	0.05	0.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0	1.85	3.25	(127.00)	(6.58)
	權益報酬率(%)		2.99	2.14	3.65	(143.76)	(8.0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65	7.10	10.79	(219.72)	(5.46)
	純益率(%)		104.26	116.89	167.33	(7,641.05)	(137.40)
	每股盈餘(虧損)(元)		1.26	0.90	1.58	(37.23)	(0.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40)	14.29	96.91	(480.98)	236.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8.48)	(205.87)	(114.87)	(216.29)	(149.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91)	(0.38)	2.26	(106.04)	13.4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0	0.89	0.88	0.92	0.93
	財務槓桿度		0.83	0.89	0.96	0.97	0.98
112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							
1.流動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流動資產增加而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三)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平均應收款項減少幅度大於銷貨收入減少幅度所致。							
2.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因平均存貨減少幅度大於銷貨成本減少幅度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平均應付款項減少幅度大於銷貨成本減少幅度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六)槓桿度：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分析項目(註 1)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30	12.77	10.74	14.28	17.28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53.76	2,246.31	2,436.96	391.25	446.59	445.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69.18	1,787.69	3,169.58	464.87	1,429.52	1,379.36
	速動比率	568.08	1,784.62	3,164.65	451.62	1,418.71	1,369.29
	利息保障倍數(倍)	18.65	17.76	94.68	(2,491.37)	(27.60)	(17.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7	3.57	5.36	3.90	4.83	5.21
	平均收現日數	154	102	68	94	76	70
	存貨週轉率(次)	6.10	6.40	7.23	4.59	5.16	11.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9	4.25	7.32	6.87	6.88	9.70
	平均銷貨日數	60	57	50	80	71	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9	0.43	0.52	0.27	0.25	0.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3	0.02	0.02	0.06	0.05	0.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0	1.86	3.26	(127.50)	(6.62)	(5.83)
	權益報酬率(%)	2.99	2.14	3.65	(143.76)	(8.06)	(7.3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48	7.10	10.79	(219.72)	(5.46)	(5.12)
	純益率(%)	85.16	103.25	155.13	(7,079.23)	(130.49)	(80.80)
	每股盈餘(虧損)(元)	1.26	0.90	1.58	(37.23)	(0.60)	(0.1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99)	56.10	145.63	(49.40)	248.73	(41.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07.40)	(159.79)	(120.56)	(162.92)	80.59	201.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5.80)	1.92	3.49	(21.47)	13.35	(2.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3	0.86	0.85	0.90	0.91	0.90
	財務槓桿度	0.82	0.89	0.96	0.98	0.98	0.96

一、112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增加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二)償債能力：

1.流動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流動資產增加而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三)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平均應收款項減少幅度大於銷貨收入減少幅度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六)槓桿度：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113 年第 1 季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 113 年第 1 季虧損減少所致。

(三)經營能力：

1.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因平均存貨減少而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2.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平均應付款項減少而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係因銷貨收入增加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13 年第 1 季虧損相對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 113 年第 1 季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13 年第 1 季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六)槓桿度：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註 1：列示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第56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57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21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208,734	250,981	42,247	20
長期投資		0	0	0	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683	66,850	(1,833)	(3)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40,835	875	(39,960)	(98)
資產總額		318,252	318,706	454	0
流動負債		44,902	17,557	(27,345)	(61)
非流動負債		558	37,510	36,952	6,622
負債總額		45,460	55,067	9,607	21
股本		665,860	360,000	(305,860)	(46)
資本公積		140,509	140,509	0	0
累積虧損		(521,450)	(188,981)	332,469	64
其他權益		(12,127)	(47,889)	(35,762)	(295)
權益總額		272,792	263,639	(9,153)	(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增加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4. 股本減少而累積虧損減少，主要係因 112 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5.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因 112 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將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轉入累積虧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8,932	16,567	(2,365)	(12)
營業成本		14,168	11,267	(2,901)	(20)
營業毛利		4,764	5,300	536	11
營業費用		29,433	33,635	4,202	14
營業淨損		(24,669)	(28,335)	(3,666)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38,351)	8,686	1,447,037	101
稅前淨損		(1,463,020)	(19,649)	1,443,371	99
所得稅(利益)費用		(122,780)	1,970	124,750	102
本期淨損		(1,340,240)	(21,619)	1,318,621	9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及成本減少：主要係因部分客戶產品銷售量減少而減少對本公司連接器採購，致營業收入及成本減少。					
二、營業毛利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連接器銷貨平均單位成本降低，致產生有利之銷貨價差，致營業毛利增加。					
三、111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為損失，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投資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海外基金全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所致。
四、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依據總體經濟情況及主要客戶接單狀況而定。

三、現金流量(合併報表)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9.40)	248.73	6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2.92)	80.59	1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47)	13.35	6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各項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12 年度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入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37,898	(28,605)	(20,000)	29,293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客戶及市場狀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合併公司112年底及113年第1季底向銀行融資金額分別為47,500仟元及45,000仟元，112年度及113年第1季利息支出分別為687仟元及256仟元。合併公司將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金融機構密切聯繫以爭取較優惠的借款利息。
- 2.匯率：合併公司投資及進銷貨部分以外幣報價，故國際外幣走勢與公司兌換損益息息相關，合併公司除調整貨款以外幣支付，以期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外，另與往來銀行與專業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期能充分掌握國際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操作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善用資源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合併公司112年度及113年第1季兌換(損)益分別為364仟元及1,207仟元。整體而言，112年度及113年第1季產生匯兌損益係因美金對新台幣及人民幣升貶值幅度波動所致。
- 3.通貨膨脹：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113年3月消費者物價指數為106.55%，年增率為2.14%，對合併公司獲利尚無重大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損益之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合併公司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係依據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合併公司112年度及113年第1季，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3. 合併公司背書保證依據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合併公司112年度及113年第1季，並無背書保證之情事。
 4.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目前主要以預售遠期外匯為主，並依照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風險尚屬有限，合併公司112年度及113年第1季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合併公司將持續研發高技術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合併公司十分重視研究發展，亦將繼續投入研發工作，以求增加訂單，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合併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消費性電子產品為刺激市場反應，具有汰舊換新快速之產業特性，近年來各項電子產品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已蔚為趨勢。此外，電子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合併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而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功能整合之替代產品，亦將影響合併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合併公司經營團隊將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合併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2. 本公司有相關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以避免來自外部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這些網路攻擊可能以非法方式入侵本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及公司商譽等活動。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祕密及其他機密資訊。惡意的駭客亦能試圖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導入本公司的網路系統，以干擾公司的營運、對本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取得電腦系統控制權，或窺探機密資訊。這些攻擊可能導致公司需擔負龐大的費用實施補救和改進措施，也可能使本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此外，本公司需要分享部分機密資訊給部分提供本公司服務的第三方廠商，以使其能提供相關服務。儘管本公司在和第三方廠商簽訂之合約中，要求其遵守保密規定，但不能保證每個第三方廠商都將嚴守這些義務。由上述廠商所維護的內部網路系統及外部雲端運算網路，亦會有遭受網路攻擊的風險。若本公司或廠商無法及時解決這些網路攻擊所造成的技術性問題，或確保本公司的數據完整性及可用性，或控制住公司或廠商的電腦系統，皆可能嚴重損及本公司對客戶和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承諾，而公司營運成果、財務狀況、前景及聲譽亦可能因此遭受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過去未曾發生因購買及安裝內含惡意軟體的設備而遭受攻擊，但未來可能會面臨類似的攻擊。為了預防及降低此類攻擊所造成的傷害，本公司將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其資訊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本公司將持續落實相關改進措施並持續更新掃毒機制以防止惡意軟體進入公司；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以防止電腦病毒擴散；依電腦類型建置端點防毒措施，並偵測與處理惡意軟體；加強釣魚郵件偵測；不定期執行員工警覺性測試。

雖然本公司持續加強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但仍無法保證公司在瞬息萬變的資訊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重大情事。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進貨或銷貨超過30%之情形及對單一集團進貨或銷貨超過50%之情形：
- 1.112年度單一客戶(A公司)銷貨金額為7,372仟元，佔當期合併銷貨之44%，113年第1季對單一客戶(A公司)銷貨金額為3,394仟元，佔當期合併銷貨之57%，因評估其金額均非屬重大，故尚不致因短期間該銷貨之集中而對合併公司產生重大營運風險。
 - 2.112年度對單一廠商(C公司)進貨金額為6,939仟元，佔當期合併進貨之63%，113年第1季對單一廠商(C公司)進貨金額為2,767仟元，佔當期合併進貨之66%，因評估其金額非屬重大，故尚不致因短期間該進貨之集中而對合併公司產生重大營運風險。
 - 3.合併公司採購或委外生產連接器、讀卡器、五金端子等，供貨來源主要為中國廠商，合併公司依供應商評鑑及採購程序對外採購及委外生產。雖積極尋找合格供應商，應儘量避免單一供貨來源，但由於合併公司整體營業量大幅縮減，單一客戶及機種採購量較小，有意願承作之合格廠商相對較少，為考量產品供貨品質穩定及交期等因素，故各供應商之採購金額會有所相對變化，並造成有集中部分廠商之情形。整體而言，對各供應商採購金額會隨著其對應產品之客戶銷售額而有增減變動。
 - 4.合併公司將隨時注意進貨或銷貨之變動情況，評估相關風險，並採取適當因應措施，以降低進貨或銷貨集中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董事、監察人及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予他人之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113年4月29日，全體董事持股比例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15.64%。本公司之董事及員工均對公司有強烈使命感，長期戮力經營公司，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績效與成長，以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本公司已於111年度成立審計委員會，由全體(3名)獨立董事組成，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以加強公司治理。綜上所述，本公司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91.06.15	英屬維京群島	美金 1,000 仟元	控股及投資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91.06.15	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長安振安東路74號1棟301房	港幣 64,35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銷售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

- (1)連接器、五金、塑膠、模具及其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電子產品及其零配件之設計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4.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樂堯	1,000,000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林樂賢	-	100%

5.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淨損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純損(元)(稅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23,593	92,297	70	92,227	-	(222)	(8)	(0.01)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271,170	89,432	1,325	88,107	6,949	(1,653)	128	不適用

(二)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簽章



總經理：林樂賢

簽章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2 年度重編後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屬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察。

此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大鈞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4 月 2 3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重編後)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樂 堯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4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重編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報導期間後事項」、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3 年 2 月 17 日（113）基秘字第 0000000032 號函示及持續進行調查取得相關事證後，重新評估 111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010 仟元之會計估計，並重編民國 111 年度起至 112 年度各期合併財務報告。有關此重編事項對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請參閱重編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海外基金收回狀況之評估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原持有以美元計價之海外基金，因市場報價及交易活絡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故於 111 年度全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海外基金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七、二八及附表一。由於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前述原持有海外基金金額重大，其海外基金 112 年度收回之狀況將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因是本年度將海外基金收回狀況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取得及瞭解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對海外基金收回狀況之評估說明文件。
2. 取得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之海外基金、發行單位、資產管理公司及交易機構所提供之相關資訊，檢視及核對其相關資訊來源。

3. 訪談及發函詢證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外部律師，瞭解律師定期回覆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海外基金公司與交易平台之資產與財務狀況調查進度說明，並比對律師回覆內容與管理階層所提供之評估海外基金收回狀況資訊是否一致。
4. 評估及確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與上述海外基金相關之會計估計是否已充分考量上述海外基金資訊。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表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重編後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堯 麟



黃堯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04806 號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文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4 月 23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7,898	12	\$ 119,563	3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二一及二八)	-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九)	207,619	65	15,433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十及二十)	153	-	1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十及二十)	2,938	1	3,59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	475	-	64,101	20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及十一)	375	-	42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1,523	1	5,526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50,981</u>	<u>79</u>	<u>208,734</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	-	39,080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66,850	21	68,683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583	-	1,18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122	-	39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170	-	17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7,725</u>	<u>21</u>	<u>109,518</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18,706</u>	<u>100</u>	<u>\$ 318,25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 -	-	\$ 35,000	11
2150	應付票據	61	-	71	-
2170	應付帳款	1,204	-	1,940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4,056	1	4,48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649	1	36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533	-	58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10,000	3	2,45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4	-	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7,557</u>	<u>5</u>	<u>44,902</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37,500	12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	-	54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7,510</u>	<u>12</u>	<u>558</u>	<u>-</u>
2XXX	負債總計	<u>55,067</u>	<u>17</u>	<u>45,460</u>	<u>1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360,000	113	665,860	209
3200	資本公積	140,509	44	140,509	44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4,774	46	144,774	4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9,810	22	69,810	22
3350	待彌補虧損	(403,565)	(127)	(736,034)	(231)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88,981)	(59)	(521,450)	(163)
3400	其他權益	(47,889)	(15)	(12,127)	(4)
3XXX	權益總計	<u>263,639</u>	<u>83</u>	<u>272,792</u>	<u>8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18,706</u>	<u>100</u>	<u>\$ 318,25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堯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十)	\$ 16,567	100	\$ 18,932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及十一)	<u>11,267</u>	<u>68</u>	<u>14,168</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5,300</u>	<u>32</u>	<u>4,764</u>	<u>25</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十四、二 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693	16	2,966	15
6200 管理費用	29,035	175	24,475	12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21	12	2,026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14</u>)	-	(<u>34</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3,635</u>	<u>203</u>	<u>29,433</u>	<u>155</u>
6900 營業淨損	(<u>28,335</u>)	(<u>171</u>)	(<u>24,669</u>)	(<u>13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及 二一)				
7100 利息收入	2,125	13	195	1
7010 其他收入	6,922	42	1,666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 七、二一及二八)	326	2	(1,439,625)	(7,604)
7050 財務成本	(<u>687</u>)	(<u>4</u>)	(<u>587</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u>8,686</u>	<u>53</u>	(<u>1,438,351</u>)	(<u>7,598</u>)
7900 稅前淨損	(19,649)	(118)	(1,463,020)	(7,728)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四、 五及二二)	<u>1,970</u>	<u>12</u>	(<u>122,780</u>)	(<u>649</u>)
8200 本年度淨損	(<u>21,619</u>)	(<u>130</u>)	(<u>1,340,240</u>)	(<u>7,07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 13,973	84	(\$ 10,424)	(5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7)	(9)	64,965	34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2,466</u>	<u>75</u>	<u>54,541</u>	<u>288</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153)</u>	<u>(55)</u>	<u>(\$ 1,285,699)</u>	<u>(6,791)</u>
	每股純損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0.60)</u>		<u>(\$ 37.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其他	權益	項目	總額
	(附註十九)	(附註十九)								
A1	\$ 665,860	\$ 173,802	\$ 138,100	\$ 81,060	\$ 602,772	\$ 821,932	\$ 107,147	\$ 37,337	\$ 69,810	\$ 1,591,784
B1	-	-	6,674	-	(6,674)	-	-	-	-	-
B3	-	-	-	(11,250)	11,250	-	-	-	-	-
	-	-	6,674	(11,250)	4,576	-	-	-	-	-
C15	-	(33,293)	-	-	-	-	-	-	-	(33,293)
Q1	-	-	-	-	(3,142)	(3,142)	-	3,142	-	-
D1	-	-	-	-	(1,340,240)	(1,340,240)	-	-	-	(1,340,240)
D3	-	-	-	-	-	-	64,965	(10,424)	54,541	54,541
D5	-	-	-	-	(1,340,240)	(1,340,240)	64,965	(10,424)	54,541	(1,285,699)
Z1	665,860	140,509	144,774	69,810	(736,034)	(521,450)	(42,182)	30,055	(12,127)	272,792
F1	(305,860)	-	-	-	305,860	305,860	-	-	-	-
Q1	-	-	-	-	48,228	48,228	-	(48,228)	(48,228)	-
D1	-	-	-	-	(21,619)	(21,619)	-	-	-	(21,619)
D3	-	-	-	-	-	-	(1,507)	13,973	12,466	12,466
D5	-	-	-	-	(21,619)	(21,619)	(1,507)	13,973	12,466	(9,153)
Z1	\$ 360,000	\$ 140,509	\$ 144,774	\$ 69,810	\$ 403,565	\$ 188,981	\$ 43,689	\$ 4,200	\$ 47,889	\$ 263,6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9,649)	(\$ 1,463,0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40	2,40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4)	(3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	1,553,470
A20900	財務成本	687	587
A21200	利息收入	(2,125)	(195)
A21300	股利收入	(484)	(66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56)	(25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3,588)	(177,371)
A29900	租賃提前解約利益	(23)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255
A31130	應收票據	(53)	231
A31150	應收帳款	641	1,94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4,000	(101)
A31200	存 貨	311	57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029	(3,763)
A32130	應付票據	(10)	(215)
A32150	應付帳款	(761)	17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17)	(3,27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9	(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4,777	(19,2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03)	(5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05)	(2,3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43,669</u>	<u>(22,18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053	\$ 7,436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947)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125	195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484	8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3,285)	8,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5,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951)	(3,67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86)	(642)
C045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33,29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463	(37,61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12)	64,74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81,665)	13,45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563	106,10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898	\$ 119,5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等電子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重編後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4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財務報告重編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截至 113 年 4 月 23 日止，持續進行調查取得相關事證後，依據最近期調查及期後基金發展狀況，重新評估基金未來可能收回金額及取得申報相關投資損失必要文件之時點及機率，合併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報導期間後事項」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3 年 2 月 17 日(113)基秘字第 0000000032 號函示，重新評估 111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010 仟元之會計估計，並重編民國 111 年度起至 112 年度各期合併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據此重編之 111 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影響合併財務報告會計科目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12 年 12 月 31 日影響

	重編前金額	影響數	重編後金額
資 產			
流動資產	\$ 250,981	\$ -	\$ 250,981
非流動資產	<u>67,725</u>	<u>-</u>	<u>67,725</u>
資產總計	<u>\$ 318,706</u>	<u>\$ -</u>	<u>\$ 318,706</u>
負 債			
流動負債	\$ 17,557	\$ -	\$ 17,557
非流動負債	<u>37,510</u>	<u>-</u>	<u>37,510</u>
負債總計	<u>\$ 55,067</u>	<u>\$ -</u>	<u>\$ 55,067</u>
權 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u>\$ 263,639</u>	<u>\$ -</u>	<u>\$ 263,639</u>
權益總計	<u>\$ 263,639</u>	<u>\$ -</u>	<u>\$ 263,639</u>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11 年 12 月 31 日影響

	重編前金額	影響數	重編後金額
資 產			
流動資產	\$ 208,734	\$ -	\$ 208,734
非流動資產	<u>279,528</u>	<u>(170,010)</u>	<u>109,518</u>
資產總計	<u>\$ 488,262</u>	<u>(\$ 170,010)</u>	<u>\$ 318,252</u>

(接次頁)

(承前頁)

	重編前金額	影響數	重編後金額
負債			
流動負債	\$ 44,902	\$ -	\$ 44,902
非流動負債	558	-	558
負債總計	<u>\$ 45,460</u>	<u>\$ -</u>	<u>\$ 45,460</u>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442,802	(\$ 170,010)	\$ 272,792
權益總計	<u>\$ 442,802</u>	<u>(\$ 170,010)</u>	<u>\$ 272,792</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12 年度影響

	重編前金額	影響數	重編後金額
營業收入	\$ 16,567	\$ -	\$ 16,567
營業成本	(11,267)	-	(11,267)
營業費用	(33,635)	-	(33,635)
其他營業外收支	8,686	-	8,68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71,980)	170,010	(1,970)
本期淨損	(191,629)	170,010	(21,61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2,466	-	12,4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9,163)</u>	<u>\$ 170,010</u>	<u>(\$ 9,153)</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11 年度影響

	重編前金額	影響數	重編後金額
營業收入	\$ 18,932	\$ -	\$ 18,932
營業成本	(14,168)	-	(14,168)
營業費用	(29,433)	-	(29,433)
其他營業外收支	(1,438,351)	-	(1,438,351)
所得稅利益	292,790	(170,010)	122,780
本期淨損	(1,170,230)	(170,010)	(1,340,24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4,541	-	54,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15,689)</u>	<u>(\$ 170,010)</u>	<u>(\$ 1,285,699)</u>

(三)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五)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子公司」、附表三及附表四。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接器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6	\$ 337
活期存款	<u>37,562</u>	<u>119,226</u>
	<u>\$ 37,898</u>	<u>\$ 119,56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5%~1.45%</u>	<u>0.05%~1.0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海外基金（附註二一及二八）	\$ _____-	\$ _____-

合併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原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海外基金餘額為 1,682,573 仟元（美金 54,789 仟元）。合併公司於 112 年 3 月間陸續接獲所投資基金 Spectra SPC Powerfund (Powerfund 基金)、發行單位 City Credit Investment Bank Limited (CCIB)及投資基金之資產管理公司 City Credit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CCAM)暨交易機構 Ayers Alliance Financial Group Ltd. (AA)通知或公告，因配合監管單位與銀行進行金融檢查及反洗錢查核，導致投資人辦理基金贖回程序發生匯款延遲情形及 Powerfund 基金暫停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並且遞延基金的贖回申請暨 CCAM 暫停所有商品本金贖回，僅開放配息及增長收益的贖回。上述事件已導致合併公司所投資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海外基金之市場報價及市場交易活絡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經重新評估基金相關資訊之可靠性、受限制情況、現時市場活絡程度及交易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等因素後，合併公司將上述事件之影響納入 111 年度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估並全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682,573 仟元（美金 54,789 仟元），帳列 111 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金融資產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二一）。

合併公司因基金贖回款出現延遲情形，經詢問交易機構 AA 及發行單位 CCIB 告知，因 AA 及 CCIB 配合監管單位與銀行進行金融檢查及反洗錢查核，導致投資人辦理基金贖回程序發生匯款延遲情形，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帳列應收贖回基金價款為 63,866 仟元（美金 2,080 仟元）已於 112 年第 1 季全數收回。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3 月 3 日接獲所投資之 Powerfund 基金以郵件通知，郵件內容提及 Powerfund 基金董事會認為，因目前處理收回 Powerfund 基金運作交易的資金，用以支應目前已申請之全部贖回款項，在現有情形下並不可行，故需要更多時間處理可能收到的贖回申請及計算最新的資產淨值。因此 Powerfund 基金董事會依據基金發行備忘錄之遞延條款，通知投資人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暫停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並且遞延基金的贖回申請，直至進一步通知。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4 日再接獲 Powerfund 基金以郵件更新通知，郵件內容提及 City Credit Capital (Labuan) Limited (CCCL)及 City Credit Capital (UK) Limited (CCCUK)係代表基金進行外匯買賣交易之機構，儘管基金一再向 CCCL 和 CCCUK 提出提款申請，CCCL 和 CCCUK 未能執行基金的提款指令將基金資金款項退還給基金。截至 112 年 3 月 24 日，基金存放於 CCCL 和 CCCUK 的資金分別為美金 337,878 仟元和美金 465 仟元，基金董事會已指示各地的法律代表人就此情況提出建議和處理，並已向 CCCL 和 CCCUK 發出催款函，基金將責成相關法律代表人採取進一步行動以維護基金利益，其中可能包括向相關金融業監管部門投訴，並開始採取適當的法律行動，以收回基金資金。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1 日續獲悉 Powerfund 基金於其 STI 公司官網公告基金清算內容：Powerfund 基金經理人正式宣告，Powerfund 基金於 112 年 4 月 6 日已經委任具公信力的國際清算公司 RSM Corporate Advisory (Hong Kong) Limited (RSM) 與 R&H Restructuring (Cayman)Ltd. (R&H) 為共同自發性清算人 (Joint Voluntary Liquidators, 簡稱“JPLs”)，進行正式自發性清算程序 (Voluntary Liquidation)，希望利用其專業知識及清盤人的法定權力，能更快及更有效追回基金的資金。Powerfund 基金在外匯交易商 CCCL 和 CCCUK 帳戶上是有足夠的現金來支付投資人所有的贖回請求。Powerfund 基金認為進行清算程序，透過將來國際性的法律行動，才有機會向 CCCL 與 CCCUK 進行跨國的資金追討。CCCL 與 CCCUK 兩間外匯交易商分別位於馬來西亞的拉布灣與英國，皆為持有當地所

發放的相關合法金融牌照並受當地金融監管機構監管的合法外匯交易商，(CCCL 受馬來西亞當地金融監管機構 Labuan Financial Service Authority 所監管；CCCUK 受英國當地金融監管機關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所監管)。Powerfund 基金外匯交易部位需佔比 75% 以上（實際外匯交易部位佔比約 82%），其餘基金投資部位為非流動性資產部位。非流動性資產部位在清算程序進行的過程中，也會由清算公司接管並進行部位結算，因其交易價值無法充分反映當時其內含價值，因此在清算過程中可能造成資產價值的減損，繼而造成基金淨值的減損，相信 RSM 與 R&H 為國際知名且極具公信力的清算公司，於清算程序中必定會盡最大努力替投資人爭取最大利益，以期將 Powerfund 基金所有資產合理公正的分配返還給所有投資人。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7 月 6 日接獲所投資 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通知說明 Powerfund 基金目前狀況。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說明其對於 Powerfund 基金各項資產之追償步驟，其中有關存放於兩家外匯交易商 CCCL 和 CCCUK 的資金，截至目前處理進度：(1)Powerfund 基金在 112 年 6 月 1 日收到 CCCL 通知，CCCL 的董事通過決議進行債權人自願清盤。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向 CCCL 提交了債權證明表，並委託其馬來西亞法律顧問出席 CCCL 於 112 年 6 月 23 日舉行的第一次債權人會議。Powerfund 基金的債權證明已在第一次債權人會議上獲得承認。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為了確保 CCCL 清盤能夠妥善進行，經過充分考慮後選出了一名候選人，提名其擔任 CCCL 的清盤人，惟在 CCCL 債權人會議中被否決，而由 CCCL 董事會提名的清盤人當選。在 CCCL 第一次債權人會議中，其會議主席僅簡要地告知 CCCL 的資產和負債總額，並沒有說明 CCCL 的其他詳情，例如資產結構、事務、經營失敗的原因等。根據其會議主席所提供的有限信息，CCCL 的資產負債表嚴重資不抵債，但會議中並未對此進行解釋。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將繼續密切關注 CCCL 清盤的進展。同時，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正在與馬來西亞法律顧問商討，考慮其他可行的方案以收回存於 CCCL 的款項餘額。(2)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於 112 年 5 月 24 日獲得任命後，聘請英國法律顧問將提出清盤 CCCUK 的申請。

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在 112 年 6 月 14 日透過其服務代理向 CCCUK 送達法定要求償債書。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於 112 年 6 月 22 日得知 CCCUK 向所有客戶發出通知，告知作為 CCCUK 逐漸結束其業務的計畫的一部分，CCCUK 已同意遵從英國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CA，金融管理局) 的即時要求，包括要求 CCCUK 進行任何受監管活動之前應獲得 FCA 的事先書面同意，並在 112 年 6 月 26 日前清算所有資金部位，以及根據 FCA 規則為客戶獨立管理客戶資金。Powerfund 基金在 112 年 6 月 30 日收到來自 CCCUK 董事委任的共同管理人的通知，由於 CCCUK 面臨財務困難，CCCUK 現已進入被管理狀態。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正在與其英國法律顧問商討，考慮其可能對 Powerfund 基金產生的影響及其他可行的方案以收回存於 CCCUK 的款項餘額，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按計畫推進針對 CCCUK 的清盤程序。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將繼續密切關注 CCCUK 被管理的事態發展。Powerfund 基金截至 112 年 4 月 5 日帳面資產計美金 425,202 仟元，負債計美金 38,351 仟元，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截至 112 年 7 月 5 日，已從資產中收回美金 4,602 仟元，已發生清盤費用計美金 337 仟元。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正採取行動以變現資產。有關管理狀況的最新信息將適時向債權人提供。

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 RSM 於 112 年 9 月 18 日起更名為 Acclime Corporate Advisory (Hong Kong) Limited (ACCLIME)。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獲悉交易機構 AA 官網上所公告事宜，公告內容說明由於 AA 在其執行內部和外部交易時遇到問題，這是由於第三方對 AA 的結算義務出現極不尋常的延遲。為保障客戶利益及客戶資產，自 112 年 3 月 13 日起，AA 將不再接受現有客戶的任何存款，也不再接受任何新客戶。在另行通知之前所有客戶的帳戶將處於不活動狀態，AA 將盡最大能力處理所有提款申請。AA 的團隊正在盡一切努力穩定局勢，並確保 AA 以客戶的最大利益行事。因此，AA 強調現階段的首要任務是與相關交易對手找到友好解決方案。AA 與監管機構塞浦路斯證券交易委員會 (“CySEC”) 保持公開透明的聯絡，該委員會非常了解 AA 面臨的問題。AA 承諾始終以誠信行事，並

努力保護客戶的利益。因此，AA 的應急計劃包括謹慎的先發制人步驟，旨在減少對 AA 的業務和客戶的負面影響。AA 會根據情況的發展再行通知。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1 日續獲悉交易機構 AA 已向塞浦路斯監管機構 CySEC 申請自願放棄其作為投資公司經營的授權。AA 表示這是由於無法控制的情況，AA 目前無法繼續其投資活動。AA 瞭解客戶可能對其投資有所疑慮，但 AA 表示目前無法做出任何保證。關於客戶的投資，AA 在返還客戶資金和資產面臨困難，AA 正對應對此情況負責的第三方採取法律行動。AA 除了完成未決的交易，及其客戶的交易，以及之後與 CySEC 的溝通所必要的活動以外，AA 將不再進行任何的投資活動。AA 將盡所能歸還所有客戶資金和資產，並且將繼續提供最新進展。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0 日獲悉交易機構 AA 官網上所公告事宜，公告內容說明 112 年 5 月 17 日 AA 公司董事會決議任命 AA 公司之代理管理人，相關通知已提供予塞浦路斯證券交易委員會。AA 公司的代理管理人根據授權，將在所有董事和員工的支持下監視和監督 AA 公司的管理。因此，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與客戶溝通的事務都應該引起管理人的注意。上述管理人的任命並非根據破產法。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7 日獲悉投資 Longchamp Absolute Return Unit Trust Fund (Longchamp 基金) 之資產管理公司 CCAM 官網上所公告事宜，公告內容說明由於 111 年度全球金融管理機構史無前例針對國際洗錢防制啟動全面金檢，特別是有關外匯及數位貨幣交易的基金公司或投資銀行，都遭受到嚴厲的金融檢查。CCAM 旗下的 80% 商品都以套利交易為主，龐大的交易量自然會引起金檢主管機關的查核與關注。自 111 年第 4 季開始，CCAM 經歷了最嚴厲且一連串的金融檢查及銀行洗錢查核，以致所有商品贖回作業、匯款時間拉長，造成客戶的憂心與不耐，紛紛向發行機構金融主管機關行書投訴，導致主管機關第二次查核，最大的交易商也因客訴問題頻遭主管機關調查而暫停交易。加上近期傳媒負面消息報導，引發更多客戶揣測進行提款擠兌，令提款作業更加延誤。CCAM 為避免因短期大量贖回造

成不可彌補的損失，保障所有投資人的權益，將做出以下處理方式：(1)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CCAM 將暫停所有商品本金贖回，僅開放配息及增長收益的贖回，並依實際交易回報狀況，酌情於 112 年 11 月起，開放受理商品本金贖回作業。所有 1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27 日已作業的本金贖回將不會交易。(2)CCAM 將盡力於 112 年 5 月底完成所有 112 年 1 月 1 日前已作業的現金贖回單匯款。從 112 年 6 月 1 日起，CCAM 將開始處理 112 年 1 月 1 日起的所有帳上收益提款。故合併公司原已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申請贖回全部 Longchamp 基金已被暫停贖回。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6 月 7 日續獲悉 CCAM 於官網上公告事宜，公告內容說明原 112 年 1 至 3 月客戶已辦理純商品收益贖回單不必重新簽署，爾後會依序處理。CCAM 已於 112 年 5 月底開始進行提款匯出作業，之後會依序處理 112 年 1 月 1 日起的所有帳上收益提款。CCAM 平台已洽其他合適的交易商恢復交易，俟交易量能恢復正常時，會酌情於 112 年 11 月起，陸續開放受理商品本金贖回作業。惟 CCAM 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官網上公告，說明其近幾月已陸續處理過往客戶提款贖回之服務，但目前艱困的環境而導致量能不足，交易有所限制，因而與預期處理的速度有異，影響提款贖回的時間。CCAM 將會持續努力提升交易的量能以符合客戶的期待。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獲悉所投資基金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Long Term 基金) 及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Orient 基金) 之發行單位 CCIB 於其公司官網上公告，法院(the High Court of Sabah and Sarawak at the Federal Territory of Labuan) 於 112 年 10 月 16 日命令任命 Quantuma (Singapore) Pte Limited 為 CCIB 之臨時清算人。

合併公司已委託國際性法律事務所調查所投資基金發行單位、資產管理公司及交易機構等相關單位之資產狀況，未來將依調查結果採取適當法律行動(如透過集體訴訟或其他法律追償程序)，以期收回投資損失。截至 113 年 3 月 14 日止，Powerfund 基金、Long Term 基金與 Orient 基金之發行單位 CCIB，及 Longchamp 基金之資產管理公司

CCAM 已陸續進入清算程序中，合併公司委託之國際性法律事務所仍持續進行相關調查中，合併公司將持續委任國際性法律事務所密切注意所投資基金及相關單位機構後續之發展，並協助公司主張權利，以維護全體股東之權益。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投資</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興櫃股票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	\$ 39,080
未上市（櫃）股票	-	-
	<u>\$ -</u>	<u>\$ 39,08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興櫃及未上市（櫃）普通股，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原為興櫃股票，於 112 年 11 月 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合併公司為實現投資收益及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按公允價值 53,053 仟元及 7,326 仟元出售該公司股票，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分別為 48,228 仟元及 6,748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辦理清算完畢，分配予合併公司剩餘財產 110 仟元，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9,890 仟元，則減少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前年度評估投資金額已無法收回，故將其公允價值評價為零。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07,619	\$ 15,433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50%~3.63%及1.55%。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4	\$ 101
減：備抵損失	(1)	(1)
	<u>\$ 153</u>	<u>\$ 10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966	\$ 3,633
減：備抵損失	(28)	(42)
	<u>\$ 2,938</u>	<u>\$ 3,591</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贖回基金價款(附註七)	\$ -	\$ 63,866
其他	475	235
	<u>\$ 475</u>	<u>\$ 64,101</u>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60~135天，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詳實徵信，審慎衡量客戶信用，並依客戶財務與信用狀況，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

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一) 應收票據

112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總帳面金額	\$ 15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u>)
攤銷後成本	<u>\$ 153</u>

111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總帳面金額	\$ 1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u>)
攤銷後成本	<u>\$ 100</u>

(二) 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6 0 天	逾 期 61 ~ 120 天	逾 期 超過121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4%	-	-	-	
總帳面金額	\$ 2,966	\$ -	\$ -	\$ -	\$ 2,9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28</u>)	-	-	-	(<u>28</u>)
攤銷後成本	<u>\$ 2,938</u>	<u>\$ -</u>	<u>\$ -</u>	<u>\$ -</u>	<u>\$ 2,938</u>

111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6 0 天	逾 期 61 ~ 120 天	逾 期 超過121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2%	33.33%	-	-	
總帳面金額	\$ 3,606	\$ 27	\$ -	\$ -	\$ 3,6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33</u>)	(<u>9</u>)	-	-	(<u>42</u>)
攤銷後成本	<u>\$ 3,573</u>	<u>\$ 18</u>	<u>\$ -</u>	<u>\$ -</u>	<u>\$ 3,591</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43	\$ 77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4)	(34)
年底餘額	<u>\$ 29</u>	<u>\$ 43</u>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77	\$ 75
製 成 品	289	334
原 料	<u>9</u>	<u>11</u>
	<u>\$ 375</u>	<u>\$ 42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1,523	\$ 14,423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56)	(255)
	<u>\$ 11,267</u>	<u>\$ 14,168</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控股及投資	100%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 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7,152	\$ 1,888	\$ 983	\$ 93,534
處分	-	-	(140)	(276)	-	(416)
淨兌換差額	-	-	14	18	16	4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7,026</u>	<u>\$ 1,630</u>	<u>\$ 999</u>	<u>\$ 93,16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6,855	\$ 3,475	\$ 1,664	\$ 983	\$ 22,977
折舊費用	-	886	902	86	-	1,874
處分	-	-	(140)	(276)	-	(416)
淨兌換差額	-	-	14	18	16	4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7,741</u>	<u>\$ 4,251</u>	<u>\$ 1,492</u>	<u>\$ 999</u>	<u>\$ 24,48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24,445</u>	<u>\$ 2,775</u>	<u>\$ 138</u>	<u>\$ -</u>	<u>\$ 68,683</u>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7,026	\$ 1,630	\$ 999	\$ 93,166
處分	-	-	(65)	-	-	(65)
淨兌換差額	-	-	(14)	(20)	(17)	(5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6,947</u>	<u>\$ 1,610</u>	<u>\$ 982</u>	<u>\$ 93,05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7,741	\$ 4,251	\$ 1,492	\$ 999	\$ 24,483
折舊費用	-	886	872	75	-	1,833
處分	-	-	(65)	-	-	(65)
淨兌換差額	-	-	(14)	(20)	(17)	(5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8,627</u>	<u>\$ 5,044</u>	<u>\$ 1,547</u>	<u>\$ 982</u>	<u>\$ 26,200</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23,559</u>	<u>\$ 1,903</u>	<u>\$ 63</u>	<u>\$ -</u>	<u>\$ 66,850</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112及111年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之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0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583</u>	<u>\$ 1,182</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建築物	<u>\$ 647</u>	<u>\$ 1,21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607</u>	<u>\$ 534</u>

除認列折舊費用及增添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33</u>	<u>\$ 585</u>
非流動	<u>\$ -</u>	<u>\$ 54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u>4.75%</u>	<u>4.75%</u>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使用，剩餘租賃期間為 1 年以內。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80</u>	<u>\$ 12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707)</u>	<u>(\$ 787)</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員工宿舍租賃適用認列豁免，
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款	\$ 1,523	\$ 5,526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170	\$ 174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	\$ 35,000

銀行擔保借款之年利率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 1.795%。

(二) 長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47,500	\$ 2,451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10,000)	(2,451)
長期借款	<u>\$ 37,500</u>	<u>\$ -</u>

合併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 (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為 117 年 9 月 20 日。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2.15% 及 1.715%，分五年每年平均攤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75	\$ 2,803
應付費	1,646	1,599
其 他	35	87
	<u>\$ 4,056</u>	<u>\$ 4,489</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依自員工薪資提撥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6,000</u>	<u>66,586</u>
已發行股本	<u>\$ 360,000</u>	<u>\$ 665,8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12年10月26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45.934581%，減資股數為30,586仟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60,000仟元，股數為36,000仟股。此項減資彌補虧損案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112年11月21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112年11月27日為減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33,175	\$ 133,175
已失效認股權	<u>7,334</u>	<u>7,334</u>
	<u>\$ 140,509</u>	<u>\$ 140,509</u>

註：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自 111 年 6 月 27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6,674</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11,250)</u>

另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33,293 仟元配發現金。

有關重編前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已於 112 年 6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重編後更正 112 及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業經 113 年 4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u>112年度</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u>6,706</u>)

二十、收 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u>\$ 16,567</u>	<u>\$ 18,932</u>

(一) 合約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總額 (附註十)	\$ 154	\$ 101	\$ 332
應收帳款總額 (附註十)	<u>2,966</u>	<u>3,633</u>	<u>5,645</u>
	<u>\$ 3,120</u>	<u>\$ 3,734</u>	<u>\$ 5,977</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2 年度

	<u>應</u>	<u>報</u>	<u>導</u>	<u>部</u>	<u>門</u>	
	<u>連接器事業群</u>	<u>五金端子</u>	<u>其</u>	<u>他</u>	<u>總</u>	<u>計</u>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u>\$ 14,273</u>	<u>\$ 1,726</u>	<u>\$ 568</u>		<u>\$ 16,567</u>	

111 年度

	<u>應</u>	<u>報</u>	<u>導</u>	<u>部</u>	<u>門</u>	
	<u>連接器事業群</u>	<u>五金端子</u>	<u>其</u>	<u>他</u>	<u>總</u>	<u>計</u>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u>\$ 14,895</u>	<u>\$ 3,274</u>	<u>\$ 763</u>		<u>\$ 18,932</u>	

二一、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u>\$ 2,125</u>	<u>\$ 195</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賠償收入	\$ 6,014	\$ -
股利收入	484	669
其他	<u>424</u>	<u>997</u>
	<u>\$ 6,922</u>	<u>\$ 1,66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金融資產損失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	(\$ 1,553,470)
淨外幣兌換利益	364	113,845
其他損失	<u>(38)</u>	<u>-</u>
	<u>\$ 326</u>	<u>(\$ 1,439,625)</u>

合併公司因所投資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海外基金之市場報價及市場交易活絡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經重新評估基金相關資訊之可靠性、受限制情況、現時市場活絡程度及交易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等因素後，合併公司將上述事件之影響納入 111 年度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估並全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682,573 仟元（美金 54,789 仟元），帳列 111 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金融資產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七）。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46	\$ 571
租賃負債之利息	<u>41</u>	<u>16</u>
	<u>\$ 687</u>	<u>\$ 58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33	\$ 1,874
使用權資產	<u>607</u>	<u>534</u>
合計	<u>\$ 2,440</u>	<u>\$ 2,40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440</u>	<u>2,408</u>
	<u>\$ 2,440</u>	<u>\$ 2,40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15,818	\$ 16,181
勞健保費用	1,263	1,209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759	671
董事酬金	512	117
其他員工福利	<u>522</u>	<u>53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8,874</u>	<u>\$ 18,71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8,874</u>	<u>18,716</u>
	<u>\$ 18,874</u>	<u>\$ 18,71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均係虧損，因是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因係虧損並無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693	\$ 37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變動	<u>277</u>	(<u>123,1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1,970</u>	(<u>\$ 122,78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	(<u>\$ 19,649</u>)	(<u>\$ 1,463,020</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利益 (20%)	(\$ 3,930)	(\$ 292,604)
免稅所得	(97)	(134)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693	371
未認列 (已使用) 之虧損扣抵	4,310	(1,44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70,010
其他	(<u>6</u>)	<u>1,02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970</u>	(<u>\$ 122,780</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649</u>	<u>\$ 36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346	(\$ 232)	\$ 114
未實現兌換損失	<u>53</u>	(<u>45</u>)	<u>8</u>
	<u>\$ 399</u>	(<u>\$ 277</u>)	<u>\$ 122</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064	(\$ 1,064)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269	77	3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u>13,556</u>	<u>(13,503)</u>	<u>53</u>
	<u>\$ 14,889</u>	<u>(\$ 14,490)</u>	<u>\$ 39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96,427	(\$ 96,427)	\$ -
	<u>41,214</u>	<u>(41,214)</u>	<u>-</u>
	<u>\$ 137,641</u>	<u>(\$ 137,641)</u>	<u>\$ -</u>

截至 113 年 4 月 23 日止，合併公司持續進行調查取得相關事證後，依據最近期調查及期後基金發展狀況，重新評估基金未來可能收回金額及取得申報相關投資損失必要文件之時點及機率，合併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報導期間後事項」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3 年 2 月 17 日(113)基秘字第 0000000032 號函示，重新評估 111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010 仟元之會計估計，並重編民國 111 年度起至 112 年度各期合併財務報告。有關此重編事項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請參閱附註四。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	\$ 2,694
114 年度到期	3,571	3,633
115 年度到期	2,306	2,345
116 年度到期	5,841	5,841
117 年度到期	25,253	25,253
118 年度到期	14,340	14,340
119 年度到期	19,078	19,078
122 年度到期	<u>21,066</u>	<u>-</u>
	<u>\$ 91,455</u>	<u>\$ 73,184</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無所得稅負；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企業所得稅，已依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二三、每股純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淨 損	<u>112年度</u> (\$ 21,619)	<u>111年度</u> (\$ 1,340,240)
股 數		單位：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2年度</u> <u>36,000</u>	<u>111年度</u> <u>36,000</u>

計算每股純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基準日訂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因追溯調整，111 年度基本每股純損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基本每股純損	<u>追 溯 調 整 前</u> (\$ 20.13)	<u>追 溯 調 整 後</u> (\$ 37.23)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海外基金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海外基金	\$ -	\$ -	\$ -	\$ -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一 國內興櫃股票	\$ 39,080	\$ -	\$ -	\$ 39,080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111年1月1日餘額	\$ -
轉入第3等級	1,682,573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682,57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如附註七所述，合併公司所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及市場交易活絡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將其自第1等級移轉為第3等級。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海外基金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39,0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249,253	202,96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2,831	43,96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除海外基金(附註七)以外，尚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非貨幣性項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5,007	\$ 8,829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4,653	\$ 15,43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0,528	119,226
—金融負債	47,500	37,45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130 仟元及 81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工具投資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91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u>\$ -</u>	<u>\$ 45,000</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

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589	\$ 1,503	\$ 239	\$ -	\$ -
租賃負債	52	104	389	-	-
浮動利率工具	919	1,832	8,172	39,045	-
	<u>\$ 4,560</u>	<u>\$ 3,439</u>	<u>\$ 8,800</u>	<u>\$ 39,045</u>	<u>\$ -</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租賃負債	\$ 545	\$ -
浮動利率工具	10,923	39,055
	<u>\$ 11,468</u>	<u>\$ 39,055</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525	\$ 801	\$ 174	\$ -	\$ -
租賃負債	52	104	470	560	-
浮動利率工具	363	720	36,592	-	-
	<u>\$ 5,940</u>	<u>\$ 1,625</u>	<u>\$ 37,236</u>	<u>\$ 560</u>	<u>\$ -</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租賃負債	\$ 626	\$ 560
浮動利率工具	37,675	-
	<u>\$ 38,301</u>	<u>\$ 56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5,956</u>	<u>\$ 5,79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u>21,696</u>	<u>22,464</u>
	<u>\$ 60,621</u>	<u>\$ 61,389</u>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合併公司於113年2月2日獲悉本公司所投資 Longchamp 基金之資產管理公司 CCAM 公司已進入正式清算程序，開曼大法院指定之共同正式清算人(Joint Official Liquidators) Kroll (Cayman) Ltd.和 Kroll Pte. Ltd.已依照法院命令於113年1月正式就任。

合併公司於113年2月29日接獲所投資 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通知說明 Powerfund 基金清算的最新狀況：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目前仍在持續進行財產訴追中，預期將對基金的債務人進行法律行動，包括申請清算、對債務的擔保人求償及強制執行抵押物等；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並積極地與外匯交易商 CCCL 的清盤人溝通，與 CCCL 的清盤人討論可能進行的聯合行動，以加快 CCCL 對其債務人財產訴追的進度；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並試圖與 CCCL 的馬來西亞當地金融監管機構 Labuan Financial Service Authority 建立更直接的溝通管道，CCCL 的金融監管機構正在研擬對造成 CCCL 清算的責任方可能採取的行動；Powerfund 基金之清

盤人為了確認是否有任何基金資產被不當或詐欺性的處置，審查了清算前兩年的銀行結單，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清盤人尚未發現明顯的異常交易，清盤人將繼續進行更長時間及範圍更廣的調查；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亦正在調查過去曾參與基金營運的專業及管理人員，以評估是否對其索賠。

- (二) 本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案，私募股權上限為 24,000 仟股，於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本公司業經 113 年 4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 6,23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整，增資金額 62,3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 16.05 元，募集資金總額 99,992 仟元。本次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4 月 9 日，並已於 113 年 4 月 10 日辦理完成變更登記。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87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7,230
美 元	2,468	7.0827 (美元：人民幣)	75,783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30.705 (美元：新台幣)	-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4	30.705 (美元：新台幣)	2,876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697	30.71 (美元：新台幣)	\$ 113,523
美 元		2,290	6.9646 (美元：人民幣)	70,332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美 元		-	30.71 (美元：新台幣)	-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37	30.71 (美元：新台幣)	7,279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1.155 (美 元：新台幣)	\$ 2	29.805 (美 元：新台幣)	\$ 19,997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877)	1 (新台幣：新台幣)	87,539
人 民 幣	4.424 (人民幣：新台幣)	1,239	4.4347 (人民幣：新台幣)	6,309
		\$ 364		\$ 113,845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14,273	\$ 14,895	\$ 330	(\$ 218)
其 他	2,294	4,037	356	(1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6,567</u>	<u>\$ 18,932</u>	686	(228)
管理費用			(29,035)	(24,47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4	34
利息收入			2,125	195
其他收入			6,922	1,666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6	(1,439,625)
財務成本			(687)	(587)
稅前淨損			<u>(\$ 19,649)</u>	<u>(\$ 1,463,020)</u>

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2及111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2,102	\$ 1,895		
其 他	338	513		
	<u>\$ 2,440</u>	<u>\$ 2,408</u>		

(三)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分析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連接器成品類	\$ 14,273	\$ 14,895
其他	<u>2,294</u>	<u>4,037</u>
	<u>\$ 16,567</u>	<u>\$ 18,932</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與中國地區營運，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台灣	\$ 15,734	\$ 17,540
中國	<u>833</u>	<u>1,392</u>
	<u>\$ 16,567</u>	<u>\$ 18,932</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12及111年度連接器收入中，分別有7,372仟元及5,833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12及111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客戶 A	\$ 7,372	\$ 5,833
客戶 B	4,248	4,038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或單位數	原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價值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基金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4,782 單位	\$ 409,080	-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基金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0,000 單位	(USD) 13,116 仟元	-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基金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0,000 單位	(USD) 100,171	-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基金	Longchamp Absolute Return Unit Trus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799 單位	(USD) 3,360 仟元	-	-	-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海外基金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9,293 單位	(USD) 89,108	-	-	-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海外基金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0,000 單位	(USD) 2,989 仟元	-	-	-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海外基金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50,000 單位	(USD) 143,729	-	-	-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海外基金	Longchamp Absolute Return Unit Trus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968 單位	(USD) 82,517	-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USD) 2,733 仟元	3.65%	-	-	註 3

註 1：係 111 年 12 月 31 日提列評價損失時之原始成本。

註 2：合併公司所投資海外基金之市場報價及市場交易活躍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已於 111 年度將此影響納入評估並認列評價損失（請參閱附註七）。

註 3：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評價損失。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 3)	金額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1 1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 5,731 2,173	- -		35%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 4：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損)益	年底帳	截至本年底止已投資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匯回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271,170	註 1	\$ 305,320	\$ 305,320	\$ 305,320	\$ 128	100%	\$ 128	\$ 88,107	\$ -	-

期末大陸累計自台灣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赴大陸地區投資審議會規定額
\$ 305,320 (USD 8,783 仟元)	\$ 310,827 (USD 10,123 仟元)	\$ 158,183 (註 6)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4：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之本年年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305,320 仟元與實收資本額 271,170 仟元之差異，係因以前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4,150 仟元所致。

註 5：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05 予以換算。

註 6：因 111 年度認列海外基金評價損失及 112 年度淨損使本公司淨值下降，致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降為 158,183 仟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林 樂 堯	9,707,037	14.57%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12%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6,519,873	9.79%
劉 美 惠	5,709,828	8.57%

註 1：本公司於 112 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 45.934581%，減資前股數 66,586,000 股，減資銷除股數 30,586,000 股，減資後股數 36,000,000 股。此項減資案業經集保公司於 113 年 1 月 15 日出具無實體登錄證明，並以 113 年 1 月 19 日為減資換股基準日。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本公司減資案辦理無實體登錄完成前之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66,586,000 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36,000,000 股）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66,586,000 股），係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而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重編後)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重編後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報導期間後事項」、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3 年 2 月 17 日（113）基秘字第 0000000032 號函示及持續進行調查取得相關事證後，重新評估 111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010 仟元之會計估計，並重編民國 111 及 112 年度個體

財務報告。有關此重編事項對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請參閱重編後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海外基金收回狀況之評估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以美元計價之海外基金，因市場報價及交易活絡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故於民國 111 年度全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海外基金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二七及附表一。由於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前述原持有海外基金金額重大，其海外基金民國 112 年度收回之狀況將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因是本年度將海外基金收回狀況之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取得及瞭解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對海外基金收回狀況之評估說明文件。
2. 取得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海外基金、發行單位、資產管理公司及交易機構所提供之相關資訊，檢視及核對其相關資訊來源。
3. 訪談及發函詢證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外部律師，瞭解律師定期回覆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海外基金公司與交易平台之資產與財務狀況調查進度說明，並比對律師回覆內容與管理階層所提供之評估海外基金收回狀況資訊是否一致。
4. 評估及確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中與上述海外基金相關之會計估計是否已充分考量上述海外基金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重編後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堯 麟



黃堯麟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文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0480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4 月 23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2,308	7	\$ 47,309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二十及二七)	-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九)	133,547	4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十及十九)	153	-	1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十及十九)	2,615	1	3,140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	124	-	63,982	20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及十一)	188	-	24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	1,434	-	5,51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60,369</u>	<u>50</u>	<u>120,288</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	-	39,080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92,142	29	93,585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66,850	21	68,683	2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一)	122	-	39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四)	2	-	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59,116</u>	<u>50</u>	<u>201,749</u>	<u>6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19,485</u>	<u>100</u>	<u>\$ 322,037</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六)	\$ -	-	\$ 35,000	11
2150	應付票據	61	-	71	-
2170	應付帳款	778	-	1,449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2,173	1	5,842	2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3,621	1	4,05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1,649	-	36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六)	10,000	3	2,45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4	-	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336</u>	<u>5</u>	<u>49,235</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五及二六)	37,500	12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7,510</u>	<u>12</u>	<u>10</u>	<u>-</u>
2XXX	負債總計	<u>55,846</u>	<u>17</u>	<u>49,245</u>	<u>15</u>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 股	360,000	113	665,860	207
3200	資本公積	140,509	44	140,509	44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4,774	45	144,774	4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9,810	22	69,810	22
3350	待彌補虧損	(403,565)	(126)	(736,034)	(229)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88,981)	(59)	(521,450)	(162)
3400	其他權益	(47,889)	(15)	(12,127)	(4)
3XXX	權益總計	<u>263,639</u>	<u>83</u>	<u>272,792</u>	<u>85</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19,485</u>	<u>100</u>	<u>\$ 322,0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堯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十九)	\$ 15,734	100	\$ 17,5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u>12,682</u>	<u>81</u>	<u>14,337</u>	<u>82</u>
5900	營業毛利	<u>3,052</u>	<u>19</u>	<u>3,203</u>	<u>18</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十七、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219	14	2,397	14
6200	管理費用	25,890	165	21,491	12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80	9	1,481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5</u>)	-	(<u>34</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9,584</u>	<u>188</u>	<u>25,335</u>	<u>144</u>
6900	營業淨損	(<u>26,532</u>)	(<u>169</u>)	(<u>22,132</u>)	(<u>12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及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1,471	9	151	1
7010	其他收入	6,900	44	1,315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七及二十)	(<u>906</u>)	(<u>6</u>)	(<u>851,681</u>)	(<u>4,856</u>)
7050	財務成本	(<u>646</u>)	(<u>4</u>)	(<u>571</u>)	(<u>3</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附註十二)	<u>64</u>	<u>1</u>	(<u>590,102</u>)	(<u>3,36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883</u>	<u>44</u>	(<u>1,440,888</u>)	(<u>8,2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2年度(重編後)		111年度(重編後)	
		金	%	金	%
7900	稅前淨損	(\$ 19,649)	(125)	(\$ 1,463,020)	(8,34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五及二一)	<u>1,970</u>	<u>12</u>	<u>(122,780)</u>	<u>(700)</u>
8200	本年度淨損	<u>(21,619)</u>	<u>(137)</u>	<u>(1,340,240)</u>	<u>(7,641)</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973	89	(10,424)	(5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507)</u>	<u>(10)</u>	<u>64,965</u>	<u>370</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2,466</u>	<u>79</u>	<u>54,541</u>	<u>31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153)</u>	<u>(58)</u>	<u>(\$ 1,285,699)</u>	<u>(7,330)</u>
	每股純損(附註二二)				
9710	基本	<u>(\$ 0.60)</u>		<u>(\$ 37.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其他		權益		其他權益總計數	權益總額
	(附註十八)	(附註十八)	(附註十八)	(附註十八)	(附註八及十八)	(附註八及十八)	(附註八)	(附註八)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附註八)	(附註八)	(附註八)		
A1	\$ 665,860	\$ 173,802	\$ 138,100	\$ 81,060	\$ 602,772	\$ 821,932	\$ 107,147	\$ 37,337	\$ 69,810	\$ 1,591,784						
B1	-	-	6,674	-	(6,674)	-	-	-	-	-	-	-	-	-	-	-
B3	-	-	-	(11,250)	11,250	-	-	-	-	-	-	-	-	-	-	-
	-	-	6,674	(11,250)	4,576	-	-	-	-	-	-	-	-	-	-	-
C15	-	(33,293)	-	-	-	-	-	-	-	-	-	-	-	(33,293)	-	-
Q1	-	-	-	-	(3,142)	(3,142)	-	3,142	-	-	-	-	-	-	-	-
D1	-	-	-	-	(1,340,240)	(1,340,240)	-	-	-	-	-	-	-	(1,340,240)	-	-
D3	-	-	-	-	-	-	64,965	(10,424)	-	-	-	-	-	54,541	-	-
D5	-	-	-	-	(1,340,240)	(1,340,240)	64,965	(10,424)	-	-	-	-	-	54,541	-	-
Z1	665,860	140,509	144,774	69,810	(736,034)	(521,450)	(42,182)	30,055	(12,127)	272,792						
F1	(305,860)	-	-	-	305,860	305,860	-	-	-	-	-	-	-	-	-	-
Q1	-	-	-	-	48,228	48,228	-	(48,228)	-	-	-	-	-	(48,228)	-	-
D1	-	-	-	-	(21,619)	(21,619)	-	-	-	-	-	-	-	-	(21,619)	-
D3	-	-	-	-	-	-	(1,507)	13,973	12,466	-	-	-	-	12,466	-	-
D5	-	-	-	-	(21,619)	(21,619)	(1,507)	13,973	12,466	-	-	-	-	12,466	-	-
Z1	\$ 360,000	\$ 140,509	\$ 144,774	\$ 69,810	\$ 403,565	\$ 188,981	\$ 43,689	\$ 4,200	\$ 47,889	\$ 2,63,6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重編後)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9,649)	(\$1,463,0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33	1,87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	(3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	939,220
A20900	財務成本	646	571
A21200	利息收入	(1,471)	(151)
A21300	股利收入	(484)	(66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4)	590,10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237)	38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431)	(81,39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5,147)
A31130	應收票據	(53)	231
A31150	應收帳款	504	1,98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4,232	(100)
A31200	存 貨	289	(15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109	(3,783)
A32130	應付票據	(10)	(215)
A32150	應付帳款	(4,326)	(2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19)	(3,3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9	(2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4,513	(233,92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62)	(5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05)	(2,33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3,446	(236,8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重編後)	111年度 (重編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053	\$ 7,436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3,504)	-
B0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	-	270,00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471	151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484</u>	<u>86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78,496)</u>	<u>278,44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35,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951)	(3,676)
C045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u>-</u>	<u>(33,293)</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049</u>	<u>(36,96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5,001)	4,66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7,309</u>	<u>42,64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308</u>	<u>\$ 47,3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重編後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等電子零組件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重編後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4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財務報告重編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截至 113 年 4 月 23 日止，持續進行調查取得相關事證後，依據最近期調查及期後基金發展狀況，重新評估基金未來可能收回金額及取得申報相關投資損失必要文件之時點及機率，本公司依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報導期間後事項」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3 年 2 月 17 日 (113) 基秘字第 0000000032 號函示，重新評估 111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010 仟元之會計估計，並重編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據此重編之 111 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其影響個體財務報告會計科目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12 年 12 月 31 日影響

	<u>重編前金額</u>	<u>影響數</u>	<u>重編後金額</u>
資 產			
流動資產	\$ 160,369	\$ -	\$ 160,369
非流動資產	<u>159,116</u>	<u>-</u>	<u>159,116</u>
資產總計	<u>\$ 319,485</u>	<u>\$ -</u>	<u>\$ 319,485</u>
負 債			
流動負債	\$ 18,336	\$ -	\$ 18,336
非流動負債	<u>37,510</u>	<u>-</u>	<u>37,510</u>
負債總計	<u>\$ 55,846</u>	<u>\$ -</u>	<u>\$ 55,846</u>
權 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u>\$ 263,639</u>	<u>\$ -</u>	<u>\$ 263,639</u>
權益總計	<u>\$ 263,639</u>	<u>\$ -</u>	<u>\$ 263,639</u>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11 年 12 月 31 日影響

	<u>重編前金額</u>	<u>影響數</u>	<u>重編後金額</u>
資 產			
流動資產	\$ 120,288	\$ -	\$ 120,288
非流動資產	<u>371,759</u>	<u>(170,010)</u>	<u>201,749</u>
資產總計	<u>\$ 492,047</u>	<u>(\$ 170,010)</u>	<u>\$ 322,037</u>
負 債			
流動負債	\$ 49,235	\$ -	\$ 49,235
非流動負債	<u>10</u>	<u>-</u>	<u>10</u>
負債總計	<u>\$ 49,245</u>	<u>\$ -</u>	<u>\$ 49,245</u>
權 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u>\$ 442,802</u>	<u>(\$ 170,010)</u>	<u>\$ 272,792</u>
權益總計	<u>\$ 442,802</u>	<u>(\$ 170,010)</u>	<u>\$ 272,792</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12 年度影響

	重 編 前 金 額	影 響 數	重 編 後 金 額
營業收入	\$ 15,734	\$ -	\$ 15,734
營業成本	(12,682)	-	(12,682)
營業費用	(29,584)	-	(29,584)
其他營業外收支	6,883	-	6,88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71,980)	170,010	(1,970)
本期淨損	(191,629)	170,010	(21,61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2,466	-	12,4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9,163)	\$ 170,010	(\$ 9,153)

綜合損益項目之 111 年度影響

	重 編 前 金 額	影 響 數	重 編 後 金 額
營業收入	\$ 17,540	\$ -	\$ 17,540
營業成本	(14,337)	-	(14,337)
營業費用	(25,335)	-	(25,335)
其他營業外收支	(1,440,888)	-	(1,440,888)
所得稅利益	292,790	(170,010)	122,780
本期淨損	(1,170,230)	(170,010)	(1,340,24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4,541	-	54,5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15,689)	(\$ 170,010)	(\$ 1,285,699)

(三)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

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五)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接器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

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一。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6	\$ 337
活期存款	<u>21,972</u>	<u>46,972</u>
	<u>\$ 22,308</u>	<u>\$ 47,30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385%~1.45%	0.385%~1.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海外基金（附註二十及二七）	\$ -	\$ -

本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原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海外基金餘額為 1,007,917 仟元（美金 32,820 仟元）。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間陸續接獲所投資基金 Spectra SPC Powerfund（Powerfund 基金）、發行單位 City Credit Investment Bank Limited（CCIB）及投資基金之資產管理公司 City Credit Asset Management Co., Ltd.（CCAM）暨交易機構 Ayers Alliance Financial Group Ltd.（AA）通知或公告，因配合監管單位與銀行進行金融檢查及反洗錢查核，導致投資人辦理基金贖回程序發生匯款延遲情形及 Powerfund 基金暫停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並且遞延基金的贖回申請暨 CCAM 暫停所有商品本金贖回，僅開放配息及增長收益的贖回。上述事件已導致本公司所投資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海外基金之市場報價及市場交易活絡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經重新評估基金相關資訊之可靠性、受限制情況、現時市場活絡程度及交易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等因素後，本公司將上述事件之影響納入 111 年度相關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估並全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07,917 仟元（美金 32,820 仟元），帳列 111 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金融資產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二十）。

本公司因基金贖回款出現延遲情形，經詢問交易機構 AA 及發行單位 CCIB 告知，因 AA 及 CCIB 配合監管單位與銀行進行金融檢查及反洗錢查核，導致投資人辦理基金贖回程序發生匯款延遲情形，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帳列應收贖回基金價款為 63,866 仟元（美金 2,080 仟元）已於 112 年第 1 季全數收回。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3 日接獲所投資之 Powerfund 基金以郵件通知，郵件內容提及 Powerfund 基金董事會認為，因目前處理收回 Powerfund 基金運作交易的資金，用以支應目前已申請之全部贖回款項，在現有情形下並不可行，故需要更多時間處理可能收到的贖回申請及計算最新的資產淨值。因此 Powerfund 基金董事會依據基金發行備忘錄之遞延條款，通知投資人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暫停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並且遞延基金的贖回申請，直至進一步通知。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4 日再接獲 Powerfund 基金以郵件更新通知，郵件內容提及 City Credit Capital (Labuan) Limited（CCCL）及 City Credit Capital (UK) Limited（CCCUK）係代表基金進行外匯買賣交易之機構，儘管基金一再向 CCCL 和 CCCUK 提出提款申請，CCCL 和 CCCUK 未能執行基金的提款指令將基金資金款項退還給基金。截至 112 年 3 月 24 日，基金存放於 CCCL 和 CCCUK 的資金分別為美金 337,878 仟元 and 美金 465 仟元，基金董事會已指示各地的法律代表人就此情況提出建議和處理，並已向 CCCL 和 CCCUK 發出催款函，基金將責成相關法律代表人採取進一步行動以維護基金利益，其中可能包括向相關金融業監管部門投訴，並開始採取適當的法律行動，以收回基金資金。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1 日續獲悉 Powerfund 基金於其 STI 公司官網公告基金清算內容：Powerfund 基金經理人正式宣告，Powerfund 基金於 112 年 4 月 6 日已經委任具公信力的國際清算公司 RSM Corporate Advisory (Hong Kong) Limited（RSM）與 R&H

Restructuring (Cayman)Ltd. (R&H) 為共同自發性清算人 (Joint Voluntary Liquidators, 簡稱” JPLs”), 進行正式自發性清算程序 (Voluntary Liquidation), 希望利用其專業知識及清盤人的法定權力, 能更快及更有效追回基金的資金。Powerfund 基金在外匯交易商 CCCL 和 CCCUK 帳戶上是有足夠的現金來支付投資人所有的贖回請求。Powerfund 基金認為進行清算程序, 透過將來國際性的法律行動, 才有機會向 CCCL 與 CCCUK 進行跨國的資金追討。CCCL 與 CCCUK 兩間外匯交易商分別位於馬來西亞的拉布灣與英國, 皆為持有當地所發放的相關合法金融牌照並受當地金融監管機構監管的合法外匯交易商, (CCCL 受馬來西亞當地金融監管機構 Labuan Financial Service Authority 所監管; CCCUK 受英國當地金融監管機關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所監管)。Powerfund 基金外匯交易部位需佔比 75% 以上 (實際外匯交易部位佔比約 82%), 其餘基金投資部位為非流動性資產部位。非流動性資產部位在清算程序進行的過程中, 也會由清算公司接管並進行部位結算, 因其交易價值無法充分反映當時其內含價值, 因此在清算過程中可能造成資產價值的減損, 繼而造成基金淨值的減損, 相信 RSM 與 R&H 為國際知名且極具公信力的清算公司, 於清算程序中必定會盡最大努力替投資人爭取最大利益, 以期將 Powerfund 基金所有資產合理公正的分配返還給所有投資人。

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 6 日接獲所投資 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通知說明 Powerfund 基金目前狀況。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說明其對於 Powerfund 基金各項資產之追償步驟, 其中有關存放於兩家外匯交易商 CCCL 和 CCCUK 的資金, 截至目前處理進度: (1)Powerfund 基金在 112 年 6 月 1 日收到 CCCL 通知, CCCL 的董事通過決議進行債權人自願清盤。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向 CCCL 提交了債權證明表, 並委託其馬來西亞法律顧問出席 CCCL 於 112 年 6 月 23 日舉行的第一次債權人會議。Powerfund 基金的債權證明已在第一次債權人會議上獲得承認。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為了確保 CCCL 清盤能夠妥善進行, 經過充分考慮後選出了一名候選人, 提名其擔任 CCCL 的清盤人, 惟在 CCCL 債權人會議中被否決, 而由 CCCL 董事會提名的清盤人當選。

在 CCCL 第一次債權人會議中，其會議主席僅簡要地告知 CCCL 的資產和負債總額，並沒有說明 CCCL 的其他詳情，例如資產結構、事務、經營失敗的原因等。根據其會議主席所提供的有限信息，CCCL 的資產負債表嚴重資不抵債，但會議中並未對此進行解釋。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將繼續密切關注 CCCL 清盤的進展。同時，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正在與馬來西亞法律顧問商討，考慮其他可行的方案以收回存於 CCCL 的款項餘額。(2)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於 112 年 5 月 24 日獲得任命後，聘請英國法律顧問將提出清盤 CCCUK 的申請。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在 112 年 6 月 14 日透過其服務代理向 CCCUK 送達法定要求償債書。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於 112 年 6 月 22 日得知 CCCUK 向所有客戶發出通知，告知作為 CCCUK 逐漸結束其業務的計畫的一部分，CCCUK 已同意遵從英國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CA，金融管理局) 的即時要求，包括要求 CCCUK 進行任何受監管活動之前應獲得 FCA 的事先書面同意，並在 112 年 6 月 26 日前清算所有資金部位，以及根據 FCA 規則為客戶獨立管理客戶資金。Powerfund 基金在 112 年 6 月 30 日收到來自 CCCUK 董事委任的共同管理人的通知，由於 CCCUK 面臨財務困難，CCCUK 現已進入被管理狀態。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正在與其英國法律顧問商討，考慮其可能對 Powerfund 基金產生的影響及其他可行的方案以收回存於 CCCUK 的款項餘額，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按計畫推進針對 CCCUK 的清盤程序。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將繼續密切關注 CCCUK 被管理的事態發展。Powerfund 基金截至 112 年 4 月 5 日帳面資產計美金 425,202 仟元，負債計美金 38,351 仟元，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截至 112 年 7 月 5 日，已從資產中收回美金 4,602 仟元，已發生清盤費用計美金 337 仟元。Powerfund 基金清盤人正採取行動以變現資產。有關管理狀況的最新信息將適時向債權人提供。

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 RSM 於 112 年 9 月 18 日起更名為 Acclime Corporate Advisory (Hong Kong) Limited (ACCLIME)。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獲悉交易機構 AA 官網上所公告事宜，公告內容說明由於 AA 在其執行內部和外部交易時遇到問題，這是由

於第三方對 AA 的結算義務出現極不尋常的延遲。為保障客戶利益及客戶資產，自 112 年 3 月 13 日起，AA 將不再接受現有客戶的任何存款，也不再接受任何新客戶。在另行通知之前所有客戶的帳戶將處於不活動狀態，AA 將盡最大能力處理所有提款申請。AA 的團隊正在盡一切努力穩定局勢，並確保 AA 以客戶的最大利益行事。因此，AA 強調現階段的首要任務是與相關交易對手找到友好解決方案。AA 與監管機構塞浦路斯證券交易委員會（“CySEC”）保持公開透明的聯絡，該委員會非常了解 AA 面臨的問題。AA 承諾始終以誠信行事，並努力保護客戶的利益。因此，AA 的應急計劃包括謹慎的先發制人步驟，旨在減少對 AA 的業務和客戶的負面影響。AA 會根據情況的發展再行通知。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21 日續獲悉交易機構 AA 已向塞浦路斯監管機構 CySEC 申請自願放棄其作為投資公司經營的授權。AA 表示這是由於無法控制的情況，AA 目前無法繼續其投資活動。AA 瞭解客戶可能對其投資有所疑慮，但 AA 表示目前無法做出任何保證。關於客戶的投資，AA 在返還客戶資金和資產面臨困難，AA 正對應對此情況負責的第三方採取法律行動。AA 除了完成未決的交易，及其客戶的交易，以及之後與 CySEC 的溝通所必要的活動以外，AA 將不再進行任何的投資活動。AA 將盡所能歸還所有客戶資金和資產，並且將繼續提供最新進展。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0 日獲悉交易機構 AA 官網上所公告事宜，公告內容說明 112 年 5 月 17 日 AA 公司董事會決議任命 AA 公司之代理管理人，相關通知已提供予塞浦路斯證券交易委員會。AA 公司的代理管理人根據授權，將在所有董事和員工的支持下監視和監督 AA 公司的管理。因此，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與客戶溝通的事務都應該引起管理人的注意。上述管理人的任命並非根據破產法。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7 日獲悉投資 Longchamp Absolute Return Unit Trust Fund（Longchamp 基金）之資產管理公司 CCAM 官網上所公告事宜，公告內容說明由於 111 年度全球金融管理機構史無前例針對國際洗錢防制啟動全面金檢，特別是有關外匯及數位貨幣交易的

基金公司或投資銀行，都遭受到嚴厲的金融檢查。CCAM 旗下的 80% 商品都以套利交易為主，龐大的交易量自然會引起金檢主管機關的查核與關注。自 111 年第 4 季開始，CCAM 經歷了最嚴厲且一連串的金融檢查及銀行洗錢查核，以致所有商品贖回作業、匯款時間拉長，造成客戶的憂心與不耐，紛紛向發行機構金融主管機關行書投訴，導致主管機關第二次查核，最大的交易商也因客訴問題頻遭主管機關調查而暫停交易。加上近期傳媒負面消息報導，引發更多客戶揣測進行提款擠兌，令提款作業更加延誤。CCAM 為避免因短期大量贖回造成不可彌補的損失，保障所有投資人的權益，將做出以下處理方式：(1)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CCAM 將暫停所有商品本金贖回，僅開放配息及增長收益的贖回，並依實際交易回報狀況，酌情於 112 年 11 月起，開放受理商品本金贖回作業。所有 1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3 月 27 日已作業的本金贖回將不會交易。(2)CCAM 將盡力於 112 年 5 月底完成所有 112 年 1 月 1 日前已作業的現金贖回單匯款。從 112 年 6 月 1 日起，CCAM 將開始處理 112 年 1 月 1 日起的所有帳上收益提款。故本公司原已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申請贖回全部 Longchamp 基金已被暫停贖回。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7 日續獲悉 CCAM 於官網上公告事宜，公告內容說明原 112 年 1 至 3 月客戶已辦理純商品收益贖回單不必重新簽署，爾後會依序處理。CCAM 已於 112 年 5 月底開始進行提款匯出作業，之後會依序處理 112 年 1 月 1 日起的所有帳上收益提款。CCAM 平台已洽其他合適的交易商恢復交易，俟交易量能恢復正常時，會酌情於 112 年 11 月起，陸續開放受理商品本金贖回作業。惟 CCAM 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官網上公告，說明其近幾月已陸續處理過往客戶提款贖回之服務，但目前艱困的環境而導致量能不足，交易有所限制，因而與預期處理的速度有異，影響提款贖回的時間。CCAM 將會持續努力提升交易的量能以符合客戶的期待。

本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獲悉所投資基金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Long Term 基金) 及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Orient 基金) 之發行單位 CCIB 於其公司官網上公告，法院 (the High Court of

Sabah and Sarawak at the Federal Territory of Labuan) 於 112 年 10 月 16 日命令任命 Quantuma (Singapore) Pte Limited 為 CCIB 之臨時清算人。

本公司已委託國際性法律事務所調查所投資基金發行單位、資產管理公司及交易機構等相關單位之資產狀況，未來將依調查結果採取適當法律行動（如透過集體訴訟或其他法律追償程序），以期收回投資損失。截至 113 年 3 月 14 日止，Powerfund 基金、Long Term 基金與 Orient 基金之發行單位 CCIB，及 Longchamp 基金之資產管理公司 CCAM 已陸續進入清算程序中，本公司委託之國際性法律事務所仍持續進行相關調查中，本公司將持續委任國際性法律事務所密切注意所投資基金及相關單位機構後續之發展，並協助公司主張權利，以維護全體股東之權益。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興櫃股票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 -	\$ 39,080
未上市（櫃）股票	-	-
	<u>\$ -</u>	<u>\$ 39,08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興櫃及未上市（櫃）普通股，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原為興櫃股票，於 112 年 11 月 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為實現投資收益及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按公允價值 53,053 仟元及 7,326 仟元出售該公司股票，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為 48,228 仟元及 6,748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12月辦理清算完畢，分配予本公司剩餘財產110仟元，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9,890仟元，則減少保留盈餘。

本公司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前年度評估投資金額已無法收回，故將其公允價值評價為零。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33,547	\$ -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1.16%~3.63%。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54	\$ 101
減：備抵損失	(1)	(1)
	<u>\$ 153</u>	<u>\$ 10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643	\$ 3,173
減：備抵損失	(28)	(33)
	<u>\$ 2,615</u>	<u>\$ 3,140</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贖回基金價款（附註七）	\$ -	\$ 63,866
其他	124	116
	<u>\$ 124</u>	<u>\$ 63,982</u>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60~135天，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詳實徵信，審慎衡量客戶信用，並依客戶財務與信用狀況，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一) 應收票據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總帳面金額	\$ 15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u>)
攤銷後成本	<u>\$ 153</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1%
總帳面金額	\$ 1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u>)
攤銷後成本	<u>\$ 100</u>

(二) 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120天	逾期 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6%	-	-	-	
總帳面金額	\$ 2,643	\$ -	\$ -	\$ -	\$ 2,64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u>28</u>)	-	-	-	(<u>28</u>)
攤銷後成本	<u>\$ 2,615</u>	<u>\$ -</u>	<u>\$ -</u>	<u>\$ -</u>	<u>\$ 2,615</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120天	逾期 超過12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4%	-	-	-	
總帳面金額	\$ 3,173	\$ -	\$ -	\$ -	\$ 3,17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u>33</u>)	-	-	-	(<u>33</u>)
攤銷後成本	<u>\$ 3,140</u>	<u>\$ -</u>	<u>\$ -</u>	<u>\$ -</u>	<u>\$ 3,140</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4	\$ 6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5</u>)	(<u>34</u>)
年底餘額	<u>\$ 29</u>	<u>\$ 34</u>

十一、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 品	\$ 154	\$ 170
製 成 品	25	59
原 料	<u>9</u>	<u>11</u>
	<u>\$ 188</u>	<u>\$ 24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2,919	\$ 13,949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u>237</u>)	<u>388</u>
	<u>\$ 12,682</u>	<u>\$ 14,337</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 92,142	\$ 93,585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子 公 司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TAI TWUN GROUP LIMITED	100%	100%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6,247	\$ 726	\$ 90,484
處 分	-	-	(140)	(276)	(41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6,107	\$ 450	\$ 90,068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6,855	\$ 2,570	\$ 502	\$ 19,927
折舊費用	-	886	902	86	1,874
處 分	-	-	(140)	(276)	(41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17,741	\$ 3,332	\$ 312	\$ 21,385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41,325	\$ 24,445	\$ 2,775	\$ 138	\$ 68,683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6,107	\$ 450	\$ 90,06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6,107	\$ 450	\$ 90,068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7,741	\$ 3,332	\$ 312	\$ 21,385
折舊費用	-	886	872	75	1,83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18,627	\$ 4,204	\$ 387	\$ 23,218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41,325	\$ 23,559	\$ 1,903	\$ 63	\$ 66,850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12 及 111 年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之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0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2至6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四、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款	\$ <u>1,434</u>	\$ <u>5,517</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u>2</u>	\$ <u>2</u>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六)		
銀行借款	\$ <u>-</u>	\$ <u>35,000</u>

銀行擔保借款之年利率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 1.795%。

(二) 長期借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六)		
銀行借款	\$ 47,500	\$ 2,451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0,000</u>)	(<u>2,451</u>)
長期借款	\$ <u>37,500</u>	\$ <u>-</u>

本公司以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銀行借款 (參閱附註二六)，借款到期日為 117 年 9 月 20 日。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長期借款年利率分別為 2.15% 及 1.715%，分五年每年平均攤還。

十六、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239	\$ 2,664
應付費用	<u>1,382</u>	<u>1,392</u>
	\$ <u>3,621</u>	\$ <u>4,056</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6,000</u>	<u>66,586</u>
已發行股本	<u>\$ 360,000</u>	<u>\$ 665,8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 45.934581%，減資股數為 30,586 仟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60,000 仟元，股數為 36,000 仟股。此項減資彌補虧損案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21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12 年 11 月 27 日為減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33,175	\$ 133,175
已失效認股權	<u>7,334</u>	<u>7,334</u>
	<u>\$ 140,509</u>	<u>\$ 140,509</u>

註：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四)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自 111 年 6 月 27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6,674</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11,250)</u>

另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33,293 仟元配發現金。

有關重編前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已於 112 年 6 月 3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重編後更正 112 及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業經 113 年 4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u>112年度</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6,706)

十九、收 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15,734	\$ 17,540

(一) 合約餘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總額 (附註十)	\$ 154	\$ 101	\$ 332
應收帳款總額 (附註十)	<u>2,643</u>	<u>3,173</u>	<u>5,225</u>
	<u>\$ 2,797</u>	<u>\$ 3,274</u>	<u>\$ 5,557</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2 年度

	<u>應 報</u>	<u>導</u>	<u>部</u>	<u>門</u>	
	<u>連接器事業群</u>	<u>五金端子</u>	<u>其</u>	<u>他</u>	<u>總 計</u>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 14,163	\$ 1,461	\$ 110		\$ 15,734

111 年度

	<u>應 報</u>	<u>導</u>	<u>部</u>	<u>門</u>	
	<u>連接器事業群</u>	<u>五金端子</u>	<u>其</u>	<u>他</u>	<u>總 計</u>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商品銷貨收入	\$ 14,467	\$ 2,720	\$ 353		\$ 17,540

二十、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 1,471	\$ 151

(二)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賠償收入	\$ 6,014	\$ -
股利收入	484	669
其他	<u>402</u>	<u>646</u>
	<u>\$ 6,900</u>	<u>\$ 1,31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金融資產損失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939,220)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877)	87,539
其他損失	<u>(29)</u>	<u>-</u>
	<u>(\$ 906)</u>	<u>(\$ 851,681)</u>

本公司因所投資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海外基金之市場報價及市場交易活絡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經重新評估基金相關資訊之可靠性、受限制情況、現時市場活絡程度及交易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等因素後，本公司將上述事件之影響納入 111 年度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估並全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07,917 仟元（美金 32,820 仟元），帳列 111 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金融資產損失項下（請參閱附註七）。

(四)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646</u>	<u>\$ 571</u>

(五) 折 舊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833</u>	<u>\$ 1,87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833</u>	<u>1,874</u>
	<u>\$ 1,833</u>	<u>\$ 1,87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14,169	\$ 14,510
勞健保費用	1,202	1,183
董事酬金	512	117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525	517
其他員工福利	516	53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6,924</u>	<u>\$ 16,86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16,924	16,864
	<u>\$ 16,924</u>	<u>\$ 16,864</u>
平均員工人數(其中未兼任 員工之董事人數)	17人(5人)	16人(4人)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368 仟元	1,396 仟元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81 仟元	1,209 仟元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	-2%	-7%
監察人酬金	-	15 仟元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1.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
2. 董事會訂定董監報酬及酬勞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係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規定辦理。董事報酬，除參酌績效評估結果外，另依據公司章程第36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並得給付相當之交通費或其他津貼。
3. 本公司訂定經理人及員工等酬金之程序，係依據公司章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員工績效評估辦法等規定辦理。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則依據相關薪資報酬給付辦法之規定，並參酌經理人及員工之個人工作表現及目標達成情形、對公司整體貢獻度及未來風險關聯合理性等因素，並考量

公司近年經營績效及同業薪資水準等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合理性，均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討論通過，並視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規定適時檢討，以達到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均係虧損，因是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因係虧損並無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693	\$ 37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變動	<u>277</u>	(<u>123,15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970</u>	(<u>\$ 122,78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	(<u>\$ 19,649</u>)	(<u>\$ 1,463,020</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利益（20%）	(\$ 3,930)	(\$ 292,604)
免稅所得	(97)	(134)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693	371
未認列（已使用）之虧損扣抵	4,310	(1,44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70,010
其他	(<u>6</u>)	<u>1,02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970</u>	(<u>\$ 122,780</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649	\$ 361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 346	(\$ 232)	\$ 114
未實現兌換損失	<u>53</u>	<u>(45)</u>	<u>8</u>
	<u>\$ 399</u>	<u>(\$ 277)</u>	<u>\$ 122</u>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064	(\$ 1,064)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269	77	3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u>13,556</u>	<u>(13,503)</u>	<u>53</u>
	<u>\$ 14,889</u>	<u>(\$ 14,490)</u>	<u>\$ 39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96,427	(\$ 96,427)	\$ -
	<u>41,214</u>	<u>(41,214)</u>	<u>-</u>
	<u>\$ 137,641</u>	<u>(\$ 137,641)</u>	<u>\$ -</u>

截至 1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公司持續進行調查取得相關事證後，依據最近期調查及期後基金發展狀況，重新評估基金未來可能收回金額及取得申報相關投資損失必要文件之時點及機率，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報導期間後事項」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3 年 2 月 17 日(113)基秘字第 0000000032 號函示，重新評估 111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0,010 仟元之會計估計，並重編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有關此重編事項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請參閱附註四。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6 年度到期	\$ 5,841	\$ 5,841
117 年度到期	25,253	25,253
118 年度到期	14,340	14,340
119 年度到期	19,078	19,078
122 年度到期	<u>21,066</u>	<u>-</u>
	<u>\$ 85,578</u>	<u>\$ 64,512</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純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淨 損	112年度 <u>(\$ 21,619)</u>	111年度 <u>(\$ 1,340,240)</u>
-----	-----------------------------	--------------------------------

股 數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6,000</u>	<u>36,000</u>

單位：仟股

計算每股純損時，減資彌補虧損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減資基準日訂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因追溯調整，111 年度基本每股純損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純損	<u>(\$ 20.13)</u>	<u>(\$ 37.23)</u>

單位：每股元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海外基金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海外基金	\$ -	\$ -	\$ -	\$ -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興櫃股票	\$ 39,080	\$ -	\$ -	\$ 39,080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轉入第 3 等級	1,007,917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007,91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如附註七所述，本公司所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及市場交易活絡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將其自第 1 等級移轉為第 3 等級。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海外基金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39,0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158,749	114,53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54,143	48,87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除海外基金（附註七）以外，尚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進銷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非貨幣性項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 1,218	\$ 5,312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581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4,938	46,972
－金融負債	47,500	37,45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974 仟元及 9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工具投資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91 仟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u> -</u>	\$ <u>45,000</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722	\$ 1,455	\$ 46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919</u>	<u>1,832</u>	<u>8,172</u>	<u>39,045</u>	<u>-</u>
	<u>\$ 5,641</u>	<u>\$ 3,287</u>	<u>\$ 8,638</u>	<u>\$ 39,045</u>	<u>\$ -</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浮動利率工具	<u>\$ 10,923</u>	<u>\$ 39,045</u>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763	\$ 1,875	\$ 1,78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363</u>	<u>720</u>	<u>36,592</u>	<u>-</u>	<u>-</u>
	<u>\$ 8,126</u>	<u>\$ 2,595</u>	<u>\$ 38,372</u>	<u>\$ -</u>	<u>\$ -</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浮動利率工具	<u>\$ 37,675</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二) 進 貨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5,731	\$ 8,168

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關係人	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2,173	\$ 5,842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5,956	\$ 5,791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1,696	22,464
	<u>\$ 60,621</u>	<u>\$ 61,389</u>

二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2 日獲悉本公司所投資 Longchamp 基金之資產管理公司 CCAM 公司已進入正式清算程序，開曼大法院指定之共同正式清算人 (Joint Official Liquidators) Kroll (Cayman) Ltd. 和 Kroll Pte. Ltd. 已依照法院命令於 113 年 1 月正式就任。

本公司於 113 年 2 月 29 日接獲所投資 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通知說明 Powerfund 基金清算的最新狀況：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目前仍在持續進行財產訴追中，預期將對基金的債務人進行法律行動，包括申請清算、對債務的擔保人求償及強制執行抵押物等；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並積極地與外匯交易商 CCCL 的清盤人溝通，與 CCCL 的清盤人討論可能進行的聯合行動，以加快 CCCL 對其債務人財產訴追的進度；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並試圖與 CCCL 的馬來西亞當地金融監管機構 Labuan Financial Service Authority 建立更直接的溝通管道，CCCL 的金融監管機構正在研擬對造成 CCCL 清算的責任方可能採取的行動；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為確認是否有任何基金資產被不當或詐欺性的處置，審查了清算前兩年的銀行結單，截至 113 年 2 月 29 日清盤人尚未發現明顯的異常交易，清盤人將繼續進行更長時間及範圍更廣的調查；Powerfund 基金之清盤人亦正在調查過去曾參與基金營運的專業及管理人員，以評估是否對其索賠。

- (二) 本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案，私募股權上限為 24,000 仟股，於股東臨時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本公司業經 113 年 4 月 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 6,23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整，增資金額 62,3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 16.05 元，募集資金總額 99,992 仟元。本次增資基準日為 113 年 4 月 9 日，並已於 113 年 4 月 10 日辦理完成變更登記。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87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7,230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元		-	30.705	(美元：新台幣)				-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3,001	30.705	(美元：新台幣)				92,142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94	30.705	(美元：新台幣)				2,876

111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697	30.71	(美元：新台幣)	\$	113,523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元		-	30.71	(美元：新台幣)				-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元		3,047	30.71	(美元：新台幣)				93,58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37	30.71	(美元：新台幣)				7,27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 877)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 87,539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四)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或單位數	原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基金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4,782 單位	\$ 409,080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基金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0,000 單位	(USD) 13,116 仟元 100,171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基金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0,000 單位	(USD) 3,360 仟元 89,108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海外基金	Longchamp Absolute Return Unit Trus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799 單位	(USD) 2,989 仟元 143,729	-	-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海外基金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9,293 單位	(USD) 4,909 仟元 82,517	-	-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海外基金	Asian Strategic Long Term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0,000 單位	(USD) 2,733 仟元 70,445	-	-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海外基金	Asian Strategic Orien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50,000 單位	(USD) 2,367 仟元 99,239	-	-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海外基金	Longchamp Absolute Return Unit Trus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968 單位	(USD) 3,362 仟元 228,009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USD) 7,900 仟元 -	3.65%	-	註 3

註 1：係 111 年 12 月 31 日提列評價損失時之原始成本。

註 2：本公司所投資海外基金之市場報價及市場交易活躍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已於 111 年度將此影響納入評估並認列評價損失（請參閱附註七）。

註 3：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評價損失。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資 金 額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始 年	去 年						底 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及投資	\$ 123,593	\$ 123,593	\$ 123,593	\$ 92,142	100	1,000,000 股	(\$ 8)	64	註 1 及 註 2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與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差額 72 仟元，係本公司與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間逆流交易影響數。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底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損)益(註2)	年底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已投資收回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271,170	註1	\$ 305,320	\$ 305,320	\$ -	\$ -	\$ 128	100%	\$ 128	\$ 88,107	-

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赴大陸地區投資規定(註5)
\$ 305,320 (USD 8,783 仟元)	\$ 310,827 (USD 10,123 仟元)	\$ 158,183

註 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之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305,320 仟元與實收資本額 271,170 仟元之差異，係因以前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4,150 仟元所致。

註 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0.705 予以換算。

註 5：因 111 年度認列海外基金評價損失及 112 年度淨損使本公司淨值下降，致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降為 158,183 仟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林 樂 堯	9,707,037	14.57%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12%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6,519,873	9.79%
劉 美 惠	5,709,828	8.57%

註 1：本公司於 112 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 45.934581%，減資前股數 66,586,000 股，減資銷除股數 30,586,000 股，減資後股數 36,000,000 股。此項減資案業經集保公司於 113 年 1 月 15 日出具無實體登錄證明，並以 113 年 1 月 19 日為減資換股基準日。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本公司減資案辦理無實體登錄完成前之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66,586,000 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36,000,000 股）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66,586,000 股），係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而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樂堯



